

池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根据《中共池州市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制定池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2011-2015年）（以下简称《纲要》），主要阐明“十二五”期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发展目标、主要任务和重大举措，明确政府工作重点，引导市场主体行为。《纲要》是各级政府依法履行职责的重要依据，是未来五年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宏伟蓝图，是全市人民共同的行动纲领。政府将通过制定实施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综合运用经济、法律和行政手段，动员组织全社会力量，保障“十二五”规划目标任务完成。

第一篇 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

第一章 “十二五”发展的基础与环境

第一节 “十一五”发展的巨大成就

“十一五”时期是我市发展进程中极不平凡的五年。在省委、省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市上下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以“加快追赶、奋力崛起、实现跨越”为主题，积极抢抓国家促进中部崛起、扩大内需和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建设的重大机遇，全面实施“生态立市、工业强市、旅游兴市、商贸活市”战略，深入推进“583”工程，有效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冲击，成功战胜

多重自然灾害，胜利完成了“十一五”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和任务。

综合实力大幅提升。地区生产总值由“十五”末的117亿元增加到2010年的300.8亿元，年均增长15.3%；财政收入由11.78亿元增加到43.38亿元，年均增长29.9%；固定资产投资由75.6亿元增加到356.9亿元，年均增长36.3%；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由19亿元增加到84.9亿元，年均增长29.8%。人均地区生产总值预计达到18700元，超过全省平均水平。

经济结构持续优化。三次产业结构由“十五”末的21.7: 35.9: 42.4调整到15.2: 46.6: 38.2。现代生态农业稳步发展，新增无公害产品、绿色食品、有机食品认证73个，省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达到27家，新增中国驰名商标1件，省著名商标达到23件。工业主导作用更加突出，一批重大产业项目相继投产和开工，工业化率比“十五”末提高10个百分点，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由147户跃升到652户。科技创新能力持续增强，专利申请量年均增长82%，高新技术企业达到18家，省级创新型（试点）企业达到5家。服务业发展水平显著提升，旅游接待总量突破1500万人次，旅游总收入达到130亿元，新增4A级景区6个、5A级景区1个，成功创建中国优秀旅游城市，文化产业增加值年均增长16.8%。

城乡面貌显著变化。全市城镇化率达到44.2%，比“十五”末提高14.2个百分点。着力打造“一池山水满城诗”的江南绿城，累计投入超过100亿元，初步形成“滨江环湖、一城五区、组团发展”的城市空间格局，主城区面积由26平方公里拓展到120平方公里，荣获国家园林城市、中国人居环境范例奖、首届安徽省文明城市等

称号。建成沪渝高速、京台高速、济广高速池州段，开工建设九华山机场、宁安城际铁路池州段、东九高速公路，新建池州港江口港区，望东长江公路大桥、池州长江公路大桥已获国家批准立项。

改革开放全面深化。农村综合改革、集体林权制度主体改革、文化体制改革基本完成，政府机构改革、基层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顺利推进。“开发沿江一线、保护腹地一片”空间开发战略深入实施，省级开发园区达到6个，园区投入累计达到400亿元，园区框架全面拉开，基础设施明显改善，产业集中度不断提高。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建设全面启动，省管江南产业集中区成功落户。金融支撑作用突出，徽商银行池州分行挂牌开业，九华农村商业银行、东至县和青阳县农村合作银行、10家小额贷款公司、92家农村互助基金会相继设立。对外开放水平不断提高，池州港口岸正式对外开放，池州海关、出入境检验检疫局、边防检查站挂牌运行，实际利用外资年均增长29%，进出口额年均增长2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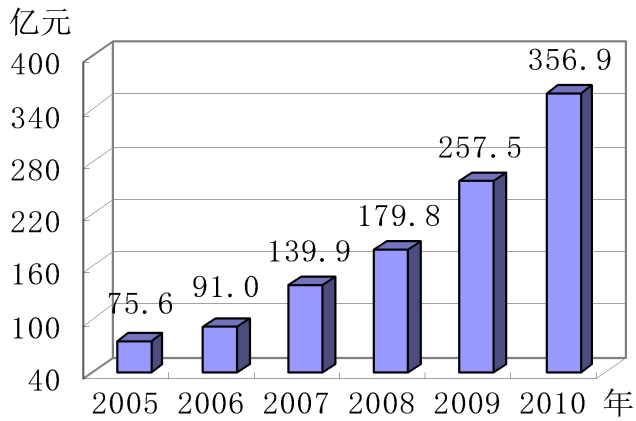
民生保障明显改善。民生工程成效显著，累计投入30多亿元，惠及民众145万人，连续三年在省考核中获一等奖。就业和社会保障工作不断加强，就业规模持续扩大，社会保障面继续扩大、标准不断提高，城乡低保做到应保尽保，五保户集中供养率提高到70%。科教文卫事业全面进步，五年完成教育投入49.2亿元，池州傩戏、青阳腔、东至花灯列入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名录，市体育馆建成使用，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率达到99.7%。城乡居民收入不断提高，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分别年均增长15.2%、14.7%，达到15997元、5827元，均超过全省平均水平。

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城实现“两连冠”。平安建设成效明显，群众安全感、社会治安满意率连续三年位居全省第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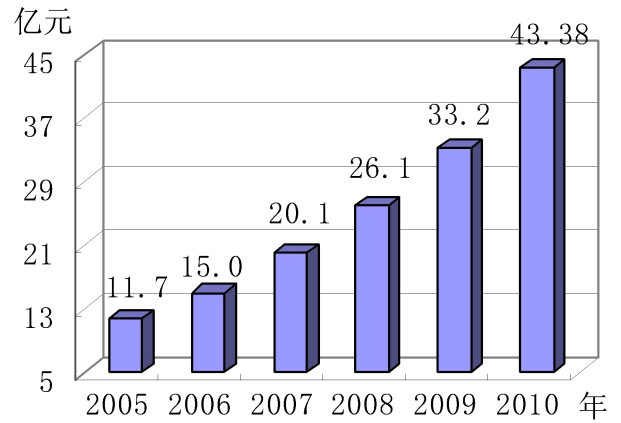
总体来看，过去的五年，是池州加快发展、大步迈进的五年，是池州发展定位更加明确、发展思路愈加清晰的五年，也是全市综合实力提升最快、城乡面貌变化最大、改革开放成效最为显著、人民群众获得实惠最多的时期之一。

专栏1 “十一五”规划主要发展目标完成情况				
指 标	“十一五”计划目标		2010年 实绩	“十一五” 年均增长
	2010年	“十一五”		
地区生产总值（当年价，亿元）	240	14%	300.8	15.3%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当年价，元）	15000	14.9%	18700	16%
五年城镇新增就业（万人）	7	—	7.1	—
财政收入（亿元）	25.8	17%	43.38	29.9%
五年累计固定资产投资（亿元）	800	28%	1025.1	36.3%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80	15%	91.2	18.1%
进出口总额（亿美元）	2.5	20%	2.11	16.1%
城镇登记失业率（%）	4.5	—	4.1	—
万元生产总值能耗（吨标煤）	1.2	[-20%]	1.177	[-20%]
城镇化率（%）	38	[8]	44.2	[14.2]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人数（万人）	7.5	[21%]	8.2	[32%]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覆盖率（%）		—	99.73	—
年末总人口（万人）	160	< 6‰	160	< 6‰
耕地保有量（万公顷）	12.25		12.25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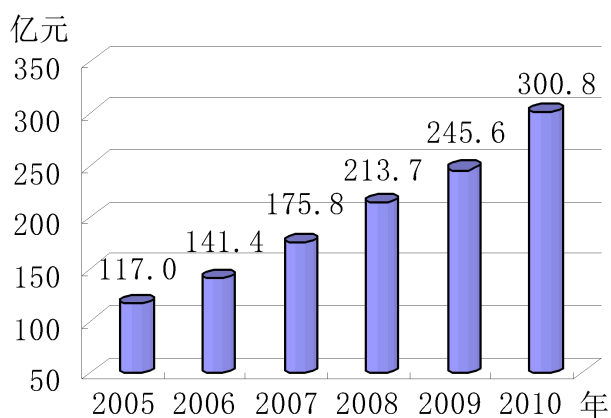


财政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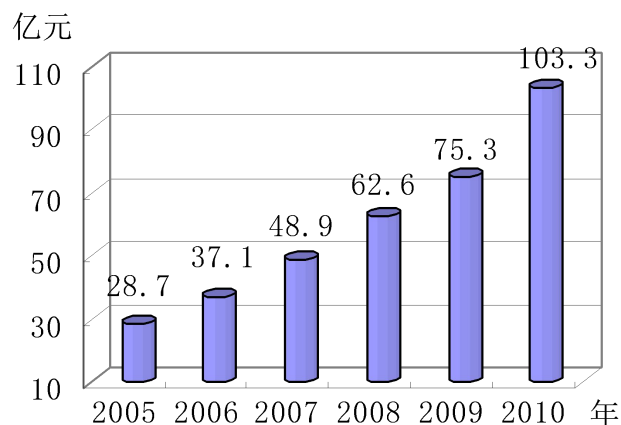


二氧化硫排放量 (万吨)	2.31	[-29%]	2.27	[-29.9%]
化学需氧量排放量 (万吨)	1.91	[-3%]	1.91	[-3.1%]
森林覆盖率 (%)	58		57.75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12000	8.8%	15997	15.2%
农民人均纯收入 (元)	4200	7.4%	5827	14.7%
注：“年均增长”栏带 [] 的为五年累计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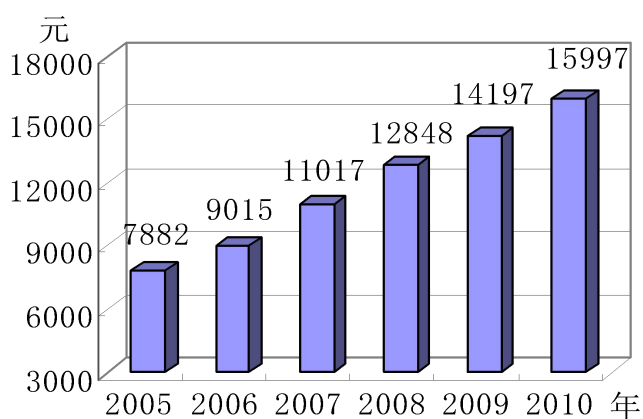
地区生产总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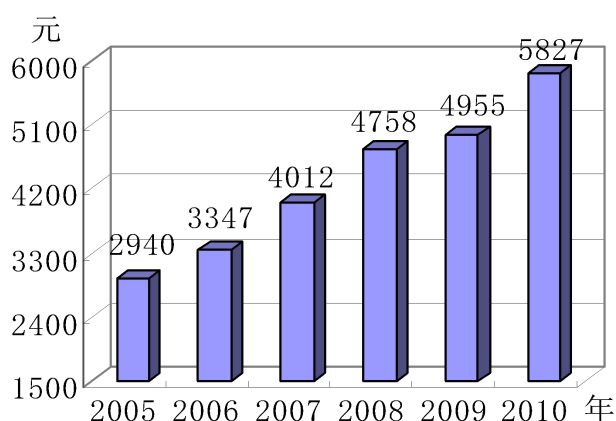
全部工业增加值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第二节 “十二五”发展面临的形势

“十二五”时期，是全市承接产业转移的黄金期、工业化城镇化的加速期、经济社会发展的转型期。

未来五年，全市面临前所未有的重大发展机遇。国内外产业转移深入推进，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加快建设，全市在区域经济格局中的地位不断提升，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的条件更加有利。国家深入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启动实施主体功

能区规划，全面推进促进中部地区崛起规划，我市得到的政策支持将更加有力。我市将进入工业化中期和中等收入发展阶段，工业化城镇化“双轮驱动”，消费结构加快升级，经济社会发展内生动力显著增强。我市多年扩大有效投入进入集中收获期，经济保持快速发展的基础和支撑条件得到极大提升，长期积蓄的势能和潜力加速释放，发展的后劲更加充足。“十一五”期间的快速发展，鼓舞了全市上下加快发展的信心，奋力赶超的积极性更加高涨，为加速崛起提供了强大的精神动力。

同时必须清醒地看到，未来五年面临的挑战前所未有。外部环境不稳定不确定因素依然较多，世界经济增长格局深度调整，我国经济发展的条件和动力深刻变化，区域产业结构竞相升级形成新的挤压。欠发达的基本市情没有改变，产业结构层次较低，科技创新能力不足，节能减排约束加大，中心城市带动力不强，社会建设和管理任务艰巨，面临加快发展与加快转型的双重压力、做大总量与提升质量的双重任务。

综合判断，“十二五”时期，是我市大有可为的黄金发展期，必须抢抓发展机遇，积极应对各种挑战，推动全面转型，奋力开创科学发展新局面。

第二章 指导思想与发展目标

第一节 指导思想与基本原则

“十二五”时期，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以科学发展为主题，以全面转型、加速崛起、兴市富民为主线，大力实施生态立市、工业强市、旅游

兴市、商贸活市、文化名市战略，着力推动绿色发展、开放发展、创新发展、和谐发展，加快推进产业低碳化、城市人文化、农村社区化、民生幸福化进程，努力建设经济繁荣、环境优美、社会和谐、生活富裕的国家级生态经济示范区和世界级旅游目的地，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奠定坚实基础。

贯彻指导思想，关键是落实好加快发展、加快转型两大战略任务，着力在发展中促转型、在转型中谋发展，努力走出一条具有池州特色的崛起之路。要坚持以下原则：

——必须坚持又好又快，加快发展，走科学发展之路。科学发展，首先是发展。发展不够仍然是我市基本市情，必须始终坚持加快发展不动摇，做到好中求快、能快则快。

——必须坚持开放承接，跨越发展，走开放崛起之路。扩大开放是推动池州跨越发展的战略选择。必须始终坚持扩大开放主战略不动摇，把招商引资作为发展开放型经济的第一抓手，不断拓展对外开放的广度和深度，着力开创池州迈向长江时代的新纪元。

——必须坚持全面转型，绿色发展，走生态立市之路。生态是池州立市之本，全面转型是池州加速崛起的必由之路。必须始终坚持生态优先不动摇，坚持经济发展不以牺牲环境为代价，大力发展低碳经济，建立完善可持续发展的生态经济体系，推动增长模式由粗放型向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转变。

——必须坚持双轮驱动，协调发展，走城乡统筹之路。工业化、城镇化是我市发展的两大动力，必须坚持工业化城镇化双轮驱动，加快新型工业化进程、新型城镇化进程，促进城市人口与现代产业

同步扩张，推动工业化和城镇化协调共进，努力形成城乡经济社会发展一体化新格局。

——必须坚持改善民生，包容发展，走和谐发展之路。保障和改善民生是转变发展方式的必然要求，也是全市人民的殷切期待。必须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着力构建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长效机制，逐步完善符合市情、比较完整、覆盖城乡、可持续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指数，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第二节 发展目标

经过“十二五”时期的奋斗，努力使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取得实质性进展，综合实力、核心竞争力、可持续发展能力显著提高，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明显改善，初步实现在全省“总量居中、人均居前、速度居先、环境居优、民生居上”，为到2020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打下具有决定性意义的基础。

——综合实力大幅提升。经济保持又好又快发展，增长质量和效益明显提高，到2015年地区生产总值、财政收入、城乡居民收入实现翻番，固定资产投资五年累计突破3000亿元，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力争超过全国平均水平。

——经济结构显著优化。三次产业结构调整到7:56:37，农业基础进一步巩固，工业结构继续优化，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取得突破，现代服务业增加值占第三产业比重达到60%。工业化率力争达到50%。城镇化率力争达到55%，城乡区域发展的协调性进一步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显著提升，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达到合芜蚌自主创新配套改革试验区平均水平。

——改革开放不断深化。市场经济体制日益完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明显进展。对内对外开放广度和深度不断拓展，经济外向度和承接产业转移水平显著提高，进出口总额、实际利用外资力争达到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平均水平。非公有制经济占经济总量比重达到全省平均水平。

——生态环境更加优良。生态池州建设迈出新步伐，生态优势更加彰显，绿色发展取得积极进展，循环经济发展取得明显成效，生态环境质量稳步改善。全面完成省下达的节能减排目标。

——人民生活显著改善。努力实现城乡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发展同步、劳动报酬增长和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城乡居民收入力争超过全国平均水平。收入分配格局更加合理，低收入者收入明显增加，中等收入群体持续扩大，贫困人口显著减少，少数民族村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全市平均水平。物价总水平基本稳定。

——社会建设明显加强。就业持续增加，努力实现充分就业。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逐步完善。学前教育入园率明显提高，九年义务教育质量显著提高，基本普及高中阶段教育。社会主义民主法制更加健全。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加快发展。社会管理水平明显提高，社会治安和安全生产状况保持稳定，社会更加和谐。

专栏2 “十二五”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				
指 标	2010年 实绩	2015年 目标	年均 增长(%)	指标属性
一、经济发展				

地区生产总值 (当年价, 亿元)	确保目标	300.8	800	17.6	预期性
	争取目标		1000	23.0	
财政收入(亿元)	确保目标	43.38	120	22.6	预期性
	争取目标		150	28.2	
五年累计固定资产投资(亿元)		1025.1	3000	25	预期性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91.2	208	18	预期性
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亿元)		8	100	66	预期性
服务业增加值 (亿元)	确保目标	115	296	15.0	预期性
	争取目标		370	20.5	
城镇化率(%)		44.2	55	2.2	预期性
进出口总额(亿美元)		2.11	10	36.5	预期性
非公经济占经济总量比重(%)		55	62	[7]	预期性
二、科技教育					
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0.3	2	[1.7]	预期性
发明专利授权数(件/年)		10	60	—	预期性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93	—	约束性
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		86.43	>90	—	预期性
三、资源环境					
耕地保有量(万公顷)		12.25	12.17	[-0.08]	约束性
单位工业增加值用水量降低(%)				省下达	约束性
单位GDP能源消耗降低(吨标煤)				省下达	约束性

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省下达	约束性
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 (%)				省下达	约束性
主要污染物排放 减少 (%)	化学需氧量	1.83		省下达	约束性
	二氧化硫	2.05		省下达	
	氨氮	0.14		省下达	
	氮氧化物	2.29		省下达	
森林增长	森林覆盖率 (%)	57.75	60	[2.25]	约束性
	森林蓄积量 (亿立方米)	0.25	0.28	—	
四、人民生活					
年末总人口 (万人)		160	170	<7.0‰	约束性
城镇登记失业率 (%)		4.1	<4.5	—	预期性
五年城镇新增就业 (万人)		7.1	8	—	预期性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参保人数 (万人)		8.2	9	—	约束性
农村养老保险参保率 (%)			>90	—	约束性
城镇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万人)		12.5	13	—	约束性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覆盖率 (%)		99.73	>99	—	约束性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15997	32000	>12	预期性
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元)		5827	12000	>12	预期性
注：①地区生产总值按 2010 年价格计算，增长速度按可比价格计算；②[] 内为五年累计数。					

第二篇 推动经济社会全面转型发展

以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为主攻方向，以科技进步和创新为重要支撑，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以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为重要着力点，把改革开放作为强大动力，推动经济社会全面转型发展。

第三章 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

把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坚持在发展中促转变、在转变中谋发展，切实改变依赖资源要素投入、低端加工为主的传统发展模式，把经济社会转入到一二三产协调带动、内外需协调拉动、科技引领和创新驱动、生产生活生态统筹协调的科学发展轨道上来。

实现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必须紧紧围绕推动科学发展、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统筹兼顾，改革创新，着力解决经济社会发展中不平衡、不协调、不可持续的问题，加快新型工业化进程，把经济增长转到以现代生态农业为基础、战略性新兴产业为先导、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为支撑的发展轨道上来；加快新型城镇化进程，把经济增长转到以中心城市为核心、以特色县城和重点镇为支撑、统筹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轨道上来；加快优化需求结构，促进经济增长由主要依靠投资拉动向三大需求协同拉动转变；加快推进自主创新，促进增长动力从物质资源消耗为主向创新驱动转变；加快发展社会事业和改善民生，推动发展重心从偏重经济增长向经济社会协调发展转变；加快生态文明建设，推动增长模式从粗放增长向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转变，努力实现速度与质量、内需与外需、

发展与民生、增长与环境、经济与社会等各方面的有机统一，实现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第四章 全面贯彻落实扩大内需方针

坚持不懈扩大有效投入，建立扩大消费需求的长效机制，着力破解制约扩大内需的体制机制障碍，努力实现更高水平、更高质量的发展。

第一节 着力扩大有效投入

深入实施“433”工程。着力培育旅游文化创意服务、新材料、新能源及装备制造、新型化工四个千亿元产业集群，五年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3000亿元，到2015年实现生产总值、财政收入、城乡居民收入“三个翻番”。坚持把“433”工程作为扩大有效投入、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抓手。强化重大项目支撑，构建多层次、分类别、开放式、动态性的“433”工程重点项目库，推进一批牵动性强、影响力大、行业领先、技术先进的重大项目建设，形成投产一批、建设一批、开工一批、推进一批、储备一批的梯次推进格局。建立“433”工程重点项目审批、核准、备案、供地、环评、安评、融资等“绿色通道”，强化项目跟踪服务和协调调度。

调整优化投资结构。坚持优化结构与扩大规模并重，按照国家产业政策导向和我市发展重点，引导投资进一步向现代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科技创新、民生和社会事业等领域倾斜，着力提高投资效益。坚持融资与投资并举，进一步拓展投融资渠道，积极引导信贷资金投入，推进外资和民间资本、国家投资等投资主体多元化，构建多元的投融资体系。

第二节 大力拓展消费需求

提高消费需求比重。健全和完善最低工资制度、在职及离退休人员工资晋升制度，着力提高城乡居民特别是中低收入居民收入，不断增强居民消费能力。逐步完善覆盖城乡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不断改善居民消费预期。贯彻实施家电下乡、家电以旧换新、安居工程等各项促进消费政策，不断增强消费动力。引导和培育消费热点，围绕我市优势产业和产品，巩固和发展消费规模大、带动性强、对地方经济贡献大的热点消费；围绕优化消费结构，努力扩大汽车、住房、旅游、通讯等重点领域消费；围绕挖掘消费潜能，大力发展文化娱乐、教育培训、体育健身、家庭劳务社会化等成长性服务消费，不断促进消费结构升级。积极发展大型购物中心、专卖店、专营店、网上购物等新型业态，鼓励和支持连锁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向农村延伸，不断创新消费服务模式。

改善消费环境。完善城乡市场运行监测，加强市场调控体系建设，保障市场平稳运行。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强化行业监管，规范市场准入。加大市场经济秩序整顿力度，加强商品质量监管，严厉打击贩卖假冒伪劣商品行为，确保消费安全。健全消费者权益保护，完善消费及消费者保护的规章制度，建立良好的消费环境。

第三篇 推进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建设

以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建设为平台，以四个千亿产业集群为重点，加快新型工业化进程，大力推进传统产业新型化、新兴产业规模化、优势产业集群化，加快建设国际性旅游文化休闲度假基地、

全国重要新材料基地、中部地区特色装备制造基地和长江经济带新型化工基地。

第五章 大力发展先进制造业

以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为引领，以改造提升传统优势产业为重点，实施制造业“千百十”工程，努力打造新材料、新能源及装备制造、新型化工三个千亿制造业集群，培育5-7家产值超百亿元企业集群和30家产值超十亿元的骨干企业。

第一节 优化提升新材料产业

金属新材料产业。围绕高性能有色金属材料、稀有金属材料、优质钢铁材料三个领域，按照“龙头培育—科技支撑—复合拓展”的思路，坚持高端化方向，重点发展铅锌铜有色金属材料、钨钼稀有金属材料、特种钢材料，加快建设全国重要的有色金属新材料产业基地，力争到2015年产值达到400亿元。铅锌材料重点发展铅锌合金、粉末、纳米材料以及锌化工、富锌涂料产品；铜材料重点发展铜深加工、铜合金、铜基材料产品；钨钼材料重点发展钨钼深加工及钨钼合金产品；特种钢材料重点开发市场短缺中高端产品。

非金属新材料产业。按照“技术引领—规模培育—下游拓展”的思路，坚持矿业换产业、项目配资源，引导非金属材料粗加工转向精细加工和应用，重点发展非金属粉体功能材料、复合新材料、新型耐火材料、环保涂料，努力建成国家级非金属矿物深加工及应用产业基地，力争到2015年产值达到150亿元。

专栏3 新材料产业重点项目

◆**金属新材料**。加快建设铜冠有色60万吨铅锌钨钼、贵航金属制

品有限公司年产300万吨特钢及原辅料配套、12万吨镍铁合金等项目，推进3万吨高精度铜板带、20万吨再生铅、10万吨再生锌、30万吨锌合金产品、10万吨蓄电池用铅合金、10万吨焊料铅合金轴承和模具铅合金、10万吨活性氧化锌项目、100万吨锰铁合金、40万吨不锈钢、钨钼矿采选及深加工产业链、镁合金产业链等项目建设。

◆**非金属新材料**。推进年产15万吨钙塑功能母料、年产200万平方米钙塑复合地板项目、年产30万吨钙塑阻燃型建材、年产50万吨轻质碳酸钙、年产50万吨环保涂料和年产100万平方米标准化厂房外墙板等项目建设。

第二节 培育壮大新能源及装备制造业产业

新能源产业。重点发展光伏、核电、生物质能、新能源动力电池、地热装备、风能装备等，加快建成安徽省重要的新能源基地，力争到2015年产值达到100亿元。光伏产业重点发展非晶硅太阳能薄膜电池及专用设备、太阳能电池并网发电装备和控制系统、光伏应用产品，力争形成完整的光伏发电装备制造产业链；核电产业力争开工吉阳核电两台机组；生物质能产业优先发展非粮生物乙醇、生物石油、生物柴油。

装备制造业。以发展先进装备制造业为重点，加速规模扩张和结构升级，加快发展具有总体设计、系统集成、成套生产、配套服务等功能的大型装备制造企业，着力打造一批具有特色优势的产业集群，促进装备制造业向技术自主化、制造集约化、设备成套化、服务网络化发展。力争到2015年实现产值600亿元。

——突出发展数控机床产业。重点发展大中型数控机床、精密

机床、加工中心等主导产品以及机床专用刀具、伺服电机、轴承、数控装置和关键铸造件等配套产品，努力形成大型企业“高、大、精”通用数控机床与中小型企业集群“专、特、稀”专用数控机床错位互补的发展格局，努力把池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成国内知名的数控机床研发与制造基地。

——积极培育先进成套装备制造业。大力发展节能环保设备、重型矿山机械、大型电器设备、化工装备、交通运输机械、纺织服装机械、印刷包装机械、大型模具等，着力打造皖江先进成套装备制造基地。

——加快发展船舶制造业。重点发展特种船舶、1-3万吨散货船舶及船用设备、船舶配套产业，加快建设贵池乌沙、市经济开发区、东至东流及大渡口三大造船基地，形成300万载重吨船舶及船用设备制造产业集群。

——积极发展汽车及零部件产业。重点发展专用汽车、中小型客车、新能源电动汽车及其高性能电机、单体电池、电池模块及控制系统、车身电子，努力培育整车及零部件配套产业集群。

——改造提升传统机械制造业。按照优化结构、提升水平、绿色发展的要求，充分发挥传统产业特色优势，重点发展阀门、锻造、模具制造、仪表业，形成具有特色优势的阀门、模具制造业产业集群。

专栏4 新能源及装备制造产业重大项目

◆**新能源**。推进吉阳核电四台AP1000核电机组建设，积极推进20万吨多元复合生物柴油生产线、20万吨非粮作物燃料乙醇、10万套太

太阳能发电并网逆变器及控制装置、年产500MW非晶硅太阳能电池、130t/h生物质中温中压锅炉、12MW生物质直燃发电机组等项目。

◆**装备制造**。积极推进中恒天特种汽车及零部件项目，加快建设富莱茵汽车配件基地、家机大型数控机床基地、年产40万只军用纳米膜压力器及复合传感器，形成年产10000吨阀门、10000万台各类流量式仪表、50万台工程车齿轮、3000辆消防各类专用车、300万载重吨船舶制造生产能力。

第三节 做大做强新型化工产业

按照龙头带动、循环发展、纵向闭合、横向链接的原则，以发展循环经济为主线，以完善优化产业链条为重点，加快建设东至香隅化工产业园国家循环经济试点园区。按照上下游衔接关系，着力引进产业链上的节点项目，大力推进煤盐化工、石油化工、天然气化工和精细化工融合发展、循环发展，形成一批行业地位突出、竞争力强、带动作用明显的龙头企业，推进上下游配套的千亿级聚氨酯产业基地等重大基地建设，努力建成“省际著名，国内有名，国际知名”的循环化工示范基地，力争到2015年实现产值300亿元。

专栏5 新型化工产业重点项目建设

加快30万吨离子膜烧碱、20万吨对（邻）硝基氯化苯项目、10万吨二氧化碳和30万吨硝酸扩规项目建设，推进45万吨异氰酸酯、100万吨聚氨酯、60万吨煤制烯烃、50万吨精细化工生产基地、50万吨合成氨生产线建设，推进60万吨天然气制醋酸、100万吨乙烯工程前期工作并力争开工建设。

第四节 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

把战略性新兴产业作为抢占未来发展制高点的重要突破口，按照领军企业（人才）—重大项目—产业链—产业集群—产业基地的思路，实施“新兴产业培育计划”，集中力量培育发展新材料、新能源、先进装备制造、电子信息、生物医药、节能环保等产业。力争到2015年，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的比重超过皖江示范区平均水平，建成若干个国家级和省级新兴产业基地，形成若干个支撑我省未来发展新的支柱产业。

电子信息产业。重点发展集成电路、电子元器件、新型显示、软件、物联网，推进一批电子产业园区建设，着力打造新兴电子信息产业基地。重点推进正威芯片产业园、勤上光电基地、大功率LED光电产业基地、中卡通动漫创意产业园等项目建设。

生物医药产业。充分利用我市丰富的中药材资源和生态环境，重点发展生物制药、现代中药、生物育种等产业，着力引进国家三类以上新药和大型制药集团，加快建设现代生物医药产业基地。重点推进医药中间体技改扩规、血管紧张素转化酶抑制剂、类胡萝卜素技改扩规等项目建设。

节能环保产业。重点发展柴（汽）油机尾气处理、高压电机变频、热电联产、垃圾发电、污水处理等节能环保装备以及节能建筑材料、地热空调、绿色照明等节能产品，着力打造具有核心竞争优势的节能装备制造业基地。重点推进柴油机尾气后处理、15万吨新型节能装饰材料、年产100万台空气能热水器和1000台水源热泵空调等项目建设。

专栏6 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计划重点工程

◆**实施一批重点项目。**每年推进建设 50 个带动力强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项目，争取部分项目列入国家和省产业化示范工程和重大科技专项。

◆**壮大一批龙头企业。**到 2015 年，培育和引进 5 家左右新兴产业领军企业，15 家左右主营业务收入 10 亿元以上的龙头企业。

◆**打造一批产业基地。**到 2015 年，全市努力建成 1 至 2 个省内领先、特色鲜明的新兴产业基地，市开发区和各县区分别形成 1 至 2 个产业特色鲜明、集聚效应显著、主营业务收入过百亿的新兴产业基地或园区。

◆**建设一批研发平台。**到 2015 年，重点新兴产业领域各组建 3 至 5 家创新能力强、产学研结合的国家级和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及实验室等。

◆**引进一批领军人才。**到 2015 年引进 20 名左右创新创业创意领军人才。

第五节 推动工业转型升级

以规模化、集群化、品牌化、信息化、低碳化为导向，培育一批优势龙头企业，形成一批较强竞争力的品牌，打造一批特色产业集群和产业基地，推动工业由低附加值向高附加值转变、由要素驱动向创新驱动转变。到 2015 年，基本建立结构优化、技术先进、清洁安全、产业链完善的现代产业体系。

优化产业组织结构。积极引进战略投资者，促进优势资源向重点企业集中，做大做强骨干企业，培育大型企业集团，增强核心企业辐射带动力。以关联产业集聚为导向，提升专业化分工协作水平，

大力发展中小企业，形成一批形成专业化、特色化、差别化发展的重点产业集群。力争到 2015 年，产值亿元以上企业达到 100 个，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达到 1000 个，形成以产业链为纽带、骨干企业（集团）为龙头、大中小企业协作配套、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共同发展的产业组织结构。

推进发展方式转变。加快企业技术改造，引导支持企业用信息技术等高新技术和先进适用技术改造提升轻工、纺织服装、建材、冶金等传统产业，推动工业内涵式发展。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完善有利于落后产能退出的市场环境和长效机制，提高能源消耗、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准入门槛。增强工业自主创新能力，力争“十二五”期间企业研发经费支出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有较大幅度提高。推进工业领域节能降耗和减排治污，促进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工业发展。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下降率、二氧化碳排放量削减率、单位工业增加值用水量削减率及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达到省定要求。

坚持品牌发展战略。以实施工业产品质量振兴和自主品牌战略为抓手，加大品牌创建力度，扶持培育地方特色产品和名牌产品，鼓励具有潜力的中小企业发展自主品牌，依托产业集群和产业基地打造传统产业区域品牌，创造一批国家级和省级品牌。以实施标准和知识产权战略为抓手，加强品牌创建服务，引导优势企业建立健全质量管理体系、标准化体系、计量检测体系和质量信用体系，大力建设企业标准，建立健全技术标准体系。

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从企业、行业和区域三个层面，促

进信息化与工业化的全方位、多层次、高水平融合。深化信息技术在传统产业中的应用，加快产品研发、生产、营销、管理四个环节的信息技术改造，推进产品研发和制造信息化，提高企业管理信息化水平。深化重点行业和骨干企业电子商务应用，积极搭建面向中小企业的信息化公共服务平台和电子商务服务平台，推动中小企业利用电子商务手段开拓国际市场，推进现代信息技术对传统商贸方式的改造。

第六章 推动服务业大发展

把推动服务业大发展作为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的战略重点，以集聚化、连锁化、网络化、品牌化、国际化为导向，以打造千亿旅游文化创意服务产业集群为重点，壮大提升传统服务业，培育发展新兴服务业，构建功能完备、配套完善、服务高效、供给良好的现代服务业体系。

第一节 建设世界级旅游目的地

以建设皖南国际旅游文化示范区为契机，以旅游、文化、生态“三位一体”融合发展为重点，推动旅游产业转型升级，建成世界级旅游目的地。力争到2015年，旅游接待总量达到5000万人次，旅游总收入达到500亿元。

加快打造五大旅游精品区。实施旅游精品战略，重点打造五大旅游精品区，形成各具特色的旅游主题及旅游产品。

——做优九华圣境旅游区。以九华山风景区为核心，以大愿文化园、九华河景观廊带、九子岩—将军湖旅游景区以及九华新区、蓉城旅游综合接待基地为支撑，大力开发佛教文化、祈福养生、休

闲度假等旅游产品，努力建成国际性佛教道场和世界一流旅游胜地。

——做美中心城市旅游区。按照“礼佛九华、休闲池州”的主题和“旅游即城市”的理念，着力增强中心城区旅游功能，大力开发休闲度假旅游产品，塑造“休闲之城，诗意生活”城市形象，努力建成国际性旅游文化休闲度假基地、全省旅游中心城市、全市一级旅游接待中心和游客集散中心。

——做精杏花村—秋浦仙境旅游区。联动发展杏花村、齐山—平天湖、清溪河、秋浦河、大王洞、秀山门、万罗山、九华天池、霄坑大峡谷等景区，重点开发文化休闲、乡村体验、观光旅游产品，努力建成全国知名的旅游休闲度假区。

——做强牯牛降原生态旅游区。以牯牛降旅游景区为核心，整合仙寓山、秋浦河、溶洞群、古道山村等旅游资源，主打生态牌，积极开发休闲度假、康体养生、乡村体验旅游产品，加快建设中国原生态最美山乡和中国优秀乡村旅游目的地。

——做活升金湖—尧舜胜境旅游区。以升金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为核心，整合大历山、东流古镇、仙寓山—南溪古寨、香口温泉等旅游资源，加快开发升金湖生态旅游、香口温泉度假旅游以及大历山尧舜文化、东流陶渊明田园文化、仙寓山荀公养生文化旅游，打造华东地区重要的生态休闲旅游度假目的地。

加快构建五大旅游产品体系。按照品牌形象突出、文化特色浓郁、功能结构合理的要求，注重旅游产品开发的品牌导向、文化导向和功能导向，加快构建礼佛祈愿、生态观光、休闲度假、文化体验、康体养生五大系列旅游产品体系。

——优化提升礼佛祈愿产品。以“观光朝拜、文化交流、养生度假”为主题，弘扬“莲花佛国，地藏山水”的大愿文化旅游品牌，着力打造国际化宗教朝拜旅游产品。

——积极开发生态观光产品。以九华山、牯牛降、仙寓山、大历山、秋浦河、平天湖、升金湖、大王洞、蓬莱仙洞、杏花村等名山名水名景为重点，融合发展观光游览与登山健身、水上运动、科普考察、探险猎奇、休闲娱乐，着力打造富有地域特色和资源特色的综合性旅游产品。

——大力开发休闲度假产品。适应旅游消费形式从单一性的观光旅游转向“以放松心情、追求舒适静谧”为特点的休闲度假旅游，大力开发度假、疗养、会议等城市休闲，户外运动等山地休闲，平天湖、秋浦河和升金湖等水上休闲，以聚落与建筑文化、傩戏文化为代表的乡村休闲度假产品，打造一批养生基地。

——做深做精文化体验产品。充分挖掘佛文化、诗文化、戏曲文化、茶文化、民俗文化、酒文化内涵，凝炼“九华文化”品牌，深度开发以体验性、参与性、娱乐性为主题的文化旅游产品，着力打造世界大愿文化圣地旅游品牌、中国千载诗人地旅游品牌和中国古戏曲之乡旅游品牌。

——培育发展康体养生产品。积极开发长寿主题类、山林养生类、日光养生类、花卉养生类、生态水疗类等生态养生产品以及高尔夫、水上体育训练等康体娱乐产品，着力建设全国知名的生态健康养生基地。

加快旅游资源整合。着力引进国际资本、技术和管理，支持九华山旅游集团上市，鼓励重点旅游企业发展成为在全省具有影响力的企业。以资本、品牌为纽带，加快整合全市旅游资源，推进市、山、县联动、联游、联投，着力打造佛国九华朝圣之旅、杏花村历史文化探源之旅、牯牛降原始森林探秘之旅、中国鹤湖湿地生态科考之旅、平天湖生态休闲度假之旅、诗仙李白秋浦寻踪之旅、池州城区水上观光感悟之旅“七大精品线路”。

加快旅游国际化进程。积极争创国家旅游服务标准化示范市，力争到2015年入境游客达到100万人次。

——大力推进旅游营销和旅游产品国际化。加强旅游营销宣传，组建市旅游宣传推广中心，加大旅游营销网络建设，进一步巩固扩大日韩、港澳台和东南亚等境外市场，积极开拓新兴市场。大力开发国际性节庆产品，认真办好池州国际地藏文化节（九华山庙会）、池州国际傩文化艺术节、池州（石台）茶文化节、池州杏花村国际旅游文化节、池州国际尧舜祭祀节等节庆会展。大力开拓面向国内外的会展旅游产品，积极举办承办具有国内外影响力的会议、展览。大力开发国际精品线路，努力构建适应国际客源市场多元化需求的旅游产品。推进旅行社向规模化、专业化、网络化方向发展，积极引入外资旅行社。

——大力推进旅游基础设施和旅游服务国际化。着力提高旅游可进入性，进一步加快对外快速通道建设，大力推进主要景区间的旅游环线公路建设，加快建设以主城区为中心、九华山风景区为次中心的旅游集散中心，促进与长三角及周边主要城市旅游集散中心

有机衔接。加快旅游配套服务设施建设，抓好中心城区主要片区、干道的城市景观设计和立面改造，加快建设一批精品街、特色街、休闲街，积极发展产权酒店、酒店式公寓、养老型酒店、高尔夫景观房产等多种形式的高端休闲度假酒店，推进旅游标准化建设，建立与国际惯例相匹配的基础设施标准、旅游企业经营标准和旅游服务质量标准体系。推进旅游信息化建设，加快建立集旅游信息咨询、市场营销等为一体的旅游信息化网络体系。支持旅游商品产业园区和旅游商品生产基地建设，提高旅游商品销售收入在旅游总收入中的比重。加强旅游人才队伍建设，培养和引进适应国际化发展需要的各类旅游人才，打造“金牌导游员”队伍。

专栏7 旅游产业重点工程

◆**大项目支撑工程**。推进大景区、大宾馆餐饮、大基础设施、大会展、大市场建设，力争到 2015 年，4A 级以上旅游景区达到 20 个，四星级以上宾馆饭店达 25 家。

◆**旅游品牌创建工程**。创建品牌旅游目的地，打造高质量的旅游城市、县、村镇、景区等旅游目的地品牌；创建品牌旅游产品，促进旅游产品、旅游消费与生态文明深度结合；创建品牌旅游企业，造就品牌员工，努力打造旅游驰名商标和中国名牌。

◆**旅游市场营销工程**。推进城市旅游形象营销、品牌旅游产品营销、精品节庆工程营销、自驾车旅游营销、会展旅游产品营销、目的地营销，加强 DMS 系统（旅游目的地营销系统）建设，推进旅游国际化进程。

◆**旅游人才建设工程**。建立旅游教育和培训体系，搭建旅游中高级人才交流引进平台，出台支持旅游人才队伍建设的政策，营造旅游人才

发展的良好环境。

◆**旅游道路畅通工程**。以航空为先导、公路为主体、铁路为支撑，水路为延伸，加快旅游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形成现代化立体旅游交通网络。

◆**旅游信息化提升工程**。结合国家“金旅工程”，以池州旅游信息网为载体，整合旅游咨询中心、旅游集散中心、旅游呼叫中心，以网络为平台建立旅游信息中心，形成集旅游信息咨询、信息预测预报、市场促销和行业管理为一体的信息化服务体系。

第二节 大力发展现代金融业

把大力发展金融业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着力构建多层次、多元化的金融服务体系，努力把我市建成金融发展的繁荣区、金融生态的优质区、金融运行的安全区。力争到 2015 年，金融业增加值达到 25 亿元，金融机构贷款余额达到 700 亿元以上。

构建多层次的银行业服务体系。积极引导在池银行分支机构稳健运行，鼓励支持国有商业银行、政策性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城市商业银行、外资银行来池设立分支服务机构和后台服务中心。做优做强地方法人商业银行，鼓励具备条件的城市商业银行在市内跨区域或向农村发展，不断提高金融服务覆盖面。深化农村金融机构改革发展，鼓励社会资本设立村镇银行、贷款公司、农村资金互助社和小额贷款公司。

构建多元化的非银行金融服务体系。加强政策扶持，发挥保险的经济补偿、资金融通和社会管理功能，吸引保险资金参与地方经济建设。积极培育证券业，探索发展信托、汽车金融、消费金融公

司、融资租赁、典当等新型金融业态，促进金融服务多元化。

构建多渠道的直接融资体系。积极培育上市后备资源，支持符合条件的优质企业上市融资，积极推动民营企业赴境外上市融资。鼓励符合条件的企业进行债券融资，积极探索中小企业集合发行债券，鼓励符合条件的企业发行短期融资券。设立市级创业风险投资引导基金，大力发展和引进各类基金投资类组织，鼓励发展民营资本为主体的创业（风险）投资基金、成长型企业股权投资基金。

构建功能完善的金融基础服务体系。完善多层次担保体系，积极引进有实力的担保机构，鼓励和引导担保机构整合资源、扩大规模、创新产品、深化服务，提升融资担保能力，到 2015 年，担保服务能力 5 亿元以上的担保机构达到 4 家，全市担保机构担保余额突破 100 亿元。加快金融支付体系建设，推进银行卡受理网络从城市向农村地区延伸。积极引进国内外知名会计、律师、评估、评级等与金融核心业务密切相关的各类中介服务机构。加强征信体系建设。支持金融机构开展个人理财业务。

大力推进金融生态建设。鼓励引导金融机构推进管理创新与业务创新，切实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加强政策引导、上市辅导和投资融培训，提高企业资本运作和从资本市场直接融资能力。强化社会信用法制建设，完善联合征信体系。

专栏8 现代金融业发展任务

◆银行服务业体系。引进各类商业银行 5 家以上，组建村镇银行 5 家以上、小额贷款公司 20 家以上。

◆非银行金融机构。引进国内知名证券公司设立分支机构 4 家以上；

信托、汽车金融、融资租赁、典当等金融机构 3 家以上。争取设立皖江南金融服务集团公司。

◆金融基础服务体系。创建担保公司 15 家以上，担保资本金不少于 15 亿元。

◆直接融资体系。主板、创业板上市企业 5 家以上（其中，海外上市企业力争达到 2 家）；引进或设立创业投资基金、股权投资基金 5 家以上。

第三节 加快发展现代物流业

依托综合运输枢纽，统筹规划，合理布局，构建多式联运体系、区域集并体系、专业物资交易集散体系、区域配送体系、物流信息化体系五大体系，力争到 2015 年，建成皖江领先的“水陆空联运、集疏运并举、联结长三角、服务中西部”的区域性物流中心，物流业增加值占服务业比重达到 10%以上。

推进现代物流载体建设。发挥综合交通枢纽优势，抓住长江航道疏浚的契机，推进江海联运港、铁路枢纽港和九华山机场航空港建设，大力发展综合物流中心、专业物流中心和配送分拨中心，推进和完善“物流节点-物流园区-物流配送中心”三级物流运作设施网络，建设多式联运体系。重点构建以江口综合物流基地为核心、专业物流基地为基础的现代化港口物流体系，加快建设站前区现代化综合物流枢纽。

大力引进和培育现代物流企业。充分发挥跨国公司、央属及知名民企物流企业品牌和网络优势，加强与国际知名物流企业、央属物流企业、知名民企物流企业的合作，引进培育一批核心竞争力强、

规模大的物流企业集团。积极培育引进第三方物流企业，引导传统运输、仓储企业向第三方物流企业转型。大力推动制造业与现代物流业联动发展，在中心城区、开发园区，扶持一批第三方物流示范企业。

加快推进物流信息化、标准化建设。加快建设区域性和行业物流公共信息平台，促进物流信息资源共享和物流网络互通互联，构建以信息化为支撑的集货、分销和配送物流体系。积极开展现代物流业标准化试点，建设若干国家和省级物流业标准化试点项目，推动物流企业在关键环节实行标准化管理和运作。

第四节 大力提升商贸服务业

完善城乡市场和流通体系。完善城市商贸服务功能，以站前区“无赋费区”为重点建设一批大型专业市场和批发市场，以中心城市核心商圈为重点积极发展新型城市商业综合体、大型精品百货购物中心和大型超市，以社区为重点加快便民化商业和服务体系建设，着力完善蔬菜流通环节和公益性菜市场建设，着力形成以核心商圈为中心、以大型购物中心（超市）为支撑、特色商业街区为纽带、社区商业为节点的零售市场体系。积极推动集中配送，大力发展品牌连锁店、专业店、便利店、网上购物等特色流通新业态，完善城市快递、物流服务网络。推进农业生产、生活资料流通向集团化、规模化、品牌化、连锁化发展，深入实施“万村千乡”市场工程，大力发展农村邮政物流，推动现代流通方式向农村市场延伸，到2015年连锁农家店覆盖所有乡镇和90%行政村，公共物流配送网络覆盖中心乡镇。加快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等特种市场建设。培育重点

流通企业，形成一批龙头流通企业和商业品牌。

努力扩大服务消费。加快高中端酒店服务业发展，力争新（改）建五星级酒店 6 家、四星级酒店 15 家。推进大众化、特色化、连锁型餐饮业发展，重点打造一批特色餐饮集聚区和特色街区，力争培育 10 家年营业额亿元以上餐饮企业。拓宽电影、电视、动漫、网络游戏、音乐、地方戏曲、健身等文化娱乐消费，提升茶楼、酒吧、咖啡馆服务档次。推进“便利消费进社区、便民服务进家庭”双促工程，支持家政网络体系，实施“放心早餐”工程，争创 6 个省级商业示范城市社区。

第五节 促进房地产业健康发展

健全住房供应体系，加快构建以政府为主提供基本保障、以市场为主满足多层次需求的住房供应体系。加大保障性住房供给，多渠道筹集廉租房房源，重点发展公共租赁住房，切实解决城镇中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有效扩大普通商品住房供给，增加中小套型、中低价位普通商品住房供应，大力发展健康住宅、绿色环保住宅和节能省地型住宅。适度建设精品住宅、公寓、写字楼、商贸中心等中高端地产，积极吸引国内外著名企业集团设立总部基地。培育房地产品牌企业，提高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强化政府职责，加大房地产市场监管力度，加快房地产信息系统建设，进一步规范和完善房地产交易、中介、物业管理服务体系，促进房地产业健康有序发展。

第六节 积极发展商务服务业

鼓励发展会展、法律、会计、审计、税务、咨询、评估、广告、

策划、就业等商务服务业。大力发展商务会展业，发挥旅游、文化、生态等多层面的品牌效应，积极引进国内外大型会展机构及项目，吸引民营经济参与会展开发，推动会展业向品牌化、专业化、国际化发展，打造具有富有特色的会展品牌。鼓励发展中介服务业，降低中介服务业准入条件，引进境内外知名中介服务机构。积极发展新兴广告媒体，组建广告传媒集团，培育 5 家以上的广告龙头企业。

第七章 打造承接产业转移平台

统筹规划各类开发区的建设和发展，打造以产业承接集中区为龙头、以省级开发园区为基础、以乡镇工业集中区为补充的产业转移承接平台。

第一节 加快建设产业承接集中区

依托主城区，推进江南产业集中区和池州承接产业转移集中示范园区建设，加快建成全市承接产业转移的核心区。积极支持江南产业集中区建设，重点引进世界 500 强和中国 500 强、行业 50 强企业，加快建设全国重要的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和高端休闲业基地。池州承接产业转移集中示范园区重点发展先进装备制造、电子信息等先进制造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大力引进投资规模大、技术含量高、带动效应强的基地型项目，着力打造合作共建示范园区。池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重点发展新材料、新能源、电子信息、装备制造产业以及动漫创意、现代物流产业，积极创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加快建设千亿级园区，着力打造战略性新兴产业示范园区。

第二节 做大做强省级开发园区

按照专业化、特色化、集约化的要求，做大做强省级开发园区。

池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重点发展数控机床及机械零部件制造、光电及电子产品制造、节能环保产业，着力打造自主创新示范园区。前江工业园区重点发展冶金及冶金辅料产业，着力打造循环经济产业园，努力建成安徽省重要冶金工业基地。东至香隅化工产业园区重点发展煤盐化工、石油化工、天然气化工、精细化工产业和生物质产业，以建设国家级循环经济试点工程为抓手，延伸和闭合产业链，加快建设千亿级园区。青阳经济开发区重点发展非金属新材料、有色金属材料、机械制造业，努力建成全国重要的非金属新材料基地。池州大渡口经济开发区（石台工业园区）重点发展装备制造、电子信息、现代物流业，加强与安庆产业合作与配套，着力打造低碳经济示范园区。东流经济开发区重点发展纺织服装、化工设备及船舶制造、五金门窗及建筑新材料和具有比较优势的临港产业，着力打造县域经济新的增长极。

第三节 整合提升乡镇工业集中区

坚持“一区一业、特色发展”，以劳动密集型产业为重点，以标准化厂房为载体，推进丁桥、酉华、七都、胜利、仁里等乡镇工业集中区建设与发展。鼓励现有乡镇工业集中区与毗邻的省级开发园区协作配套。

第四节 促进园区转型升级

围绕园区发展品牌化、主导产业集群化、公共服务集成化，着力引进带动力强、技术水平高的龙头项目，鼓励关联和配套项目集聚，培育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优势产业集群。

按照“设施配套、功能完善、服务高效、环境友好”的要求，

提升开发区规划建设管理水平。明确园区功能分工，推进园区专业化、特色化、差别化发展，原则上产业承接集中区主导产业不超过3个，省级开发区主导产业不超过2个，乡镇工业集中区确定1个主导产业。优化园区功能分区，合理规划建设产业功能区、基础设施、生产生活配套设施、环境保护、信息化建设等。完善项目进入与退出机制，以科技含量、环境影响、投资强度、产出效益作为选资标准，提高入园项目档次和质量。

第四篇 推进生态经济示范区建设

第八章 加强生态建设

加强多层次、成网络、功能复合的基本生态网络建设，充分发挥山地、耕地、林园地、绿地和湿地的综合生态功能，加强生态保护，创建全国绿化模范城市和国家森林城市，努力营造良好的生态环境。

强化生态屏障建设。强化主要河流源头区、重要水源涵养区、饮用水源保护区、重要湿地区等重要生态功能区保护，大力推进城市绿化、山区绿化、平原绿化、村庄绿化，构筑“山区绿屏、平原绿网、城市绿景”生态屏障。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开展全民义务植树活动，巩固退耕还林、封山育林建设成果，推进生态公益林、长江防护林、景观林、抑螺林建设，进一步增加森林碳汇，有效减缓温室气体排放。加强自然保护区和森林公园建设。加强湿地建设、保护和管理。力争到2015年林木绿化率达65%。

积极开展生态修复。推进河道综合整治与保护开发，采取截污纳管、清淤、配水、生态修复等措施，治理河道水质。积极推进水生态环境修复，在重点河流、河段以及重点水功能区开展水生态修复工程，恢复水生态系统，提高水体污染物降解能力和自净能力。加快实施平天湖和清溪河上游环境整治工作，启动生态修复工程，全面改善市区河道水质。开展土壤生态修复，加强污染耕地、污染场地以及废弃矿场、垃圾填埋场的环境修复，推进坡耕地及林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积极开展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加快国省道两侧可视范围内矿山环境修复。探索建立生态保护和补偿机制，完善生态保护政策。

健全生态环境监测预警体系。重点做好饮用水源、地下水资源、主要河流交界断面、城市空气质量、重点污染源的监测，形成市县联网、全天候实时监控的现代化环境监测体系。加强危险废物处置、动植物疫病监测预警体系建设，形成比较完善的应对地质环境灾害、灾害天气、水土流失、环境污染等突发环境事件和重大疫病、农业病虫害、生物安全等重大生物灾害的防控体系，建设大气复合污染物综合监测及预测预警系统。加强生态文明建设评价和考核。

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创建工作。充分发挥生态优势，挖掘生态文化，培育生态伦理教养，积极筹建生态经济研究院。构建生态文明建设体系，加强生态县、绿色社区、生态乡镇、生态村建设，创建一批绿色宾馆、绿色商厦、绿色医院、绿色机关、绿色企业。

第九章 大力发展绿色经济

第一节 发展循环经济

按照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的原则，加快建设覆盖生产、流通、消费各环节的资源循环利用体系，加快构建覆盖全社会的资源循环利用体系。

推行循环型生产方式。把完善循环型产业链经济作为循环经济发展的重要模式，坚持项目带动、企业联动、产业耦合，面向企业、行业（产业）、园区、社区四个层面，建立企业间、产业间横向共生、纵向耦合、资源共享的产业链和社会静脉产业链，促进资源循环式利用、企业循环式生产和产业循环式组合，重点在冶金、化工、交通、建筑等行业推行循环型产业链和共生产业模式。全面推行清洁生产，加强循环经济共性和关键技术的研发、推广和应用，从源头上减少废弃物的产生和排放。加强黑色和有色金属共伴生矿产资源和尾矿综合利用，推进粉煤灰、建筑垃圾等大宗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加强秸秆、废弃木材等农林废弃物综合利用，促进资源再生利用产业化。组织实施国家级和省级循环经济试点，强化清洁生产审核，推进循环经济示范城市、园区和企业建设，推进土地集约利用、废物交换利用、能量梯级利用、废水循环利用和污染物集中处理。加快形成有利于循环经济发展的税收、价格、信贷、政府采购政策体系和评估考核机制。

加强资源回收利用。完善再生资源回收制度，建设城乡资源回收体系，推进再生资源规模化利用。促进再生制造旧件逆向回收，培育一批机床、机械、汽车零部件、工程机械等再制造示范企业，

推进再制造产业发展。开展城市生活垃圾分类体系试点，探索建立分类回收、密闭运输、集中处理体系，推进餐厨废弃物等垃圾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

第二节 发展低碳经济

提升产业层次，优化能源结构，提高能源效率，促进低碳技术研发应用，打造以低碳排放为特征的产业体系，建设低碳经济城市。

建立低碳型产业结构。加强低碳产业投入，着重抓好工业、建筑和交通等重点领域碳减排，发展高效生态农业、低碳工业，推广节能绿色建筑、绿色交通、低碳环保产品，加快构筑以低碳排放为特征的工业、建筑、交通体系。加速淘汰能耗高、效率低、污染重的落后工艺、技术和设备，控制碳密集型生产项目的布局。严格执行商品能效标准，限制低能效产品消费。积极开发和应用新能源、新能源汽车、智能电网、天然气等清洁能源技术，推动低碳技术研发、示范和产业化，全面推动形成低碳的能源结构。发展低碳科技，加强与知名院所合作，建立低碳实验室和低碳技术研发中心、研发基地，推动建立以企业为主体、产学研相结合的低碳技术创新与成果转化体系。建立促进低碳发展的政策、标准和统计、监测及目标考核体系，制定财税、金融、土地、生产原料价格等方面支持政策，鼓励和引导社会资金投向低碳经济领域。推进企业生产工艺和流程的低碳化再造，探索发展碳交易市场。构建低碳标准及产品认证体系，开展低碳企业和产品认证。加快低碳产业园区建设，推进低碳园区试点和示范。

推行低碳生活方式。倡导文明、节约、绿色、低碳消费观念，

形成绿色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培育壮大低碳产品的消费市场，推动节约型社会建设。鼓励使用节能低碳型产品，限制过度包装，自觉减少使用一次性产品，形成低碳消费的生活方式。推广节能低碳建筑，逐步开展对现有建筑的低碳改造，推广使用阳光屋顶、地源热泵，推广建设生态型住宅，推行建筑节能“绿色评级”。建设完善低碳交通系统，加快公共交通工具清洁能源改造，推广低碳交通工具。建设一批低碳示范社区。传播普及低碳文化，倡导低碳生活方式，推行绿色居家准则，开展节能减碳全民行动，促进人们衣、食、住、行、用等向低碳模式转变，鼓励社会、企业、个人共同参与低碳社会建设。

第十章 加强环境保护

严格落实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坚持预防为主、综合整治、强化监管，以创建国家环保模范城市为重点，着力解决危害群众健康和影响可持续发展的突出环境问题，减少污染物排放，不断改善城乡环境质量。

第一节 加强污染防治

完善污染物减排责任制，强化工程减排、结构减排和管理减排措施，探索主要污染物排放权有偿使用交易，大幅度减少污染物排放量。

加强水环境保护与防治。以饮用水源保护为重点，确保水质安全和水生态系统健康。提高城镇排水和区域除涝能力，基本消除中心城区排水系统盲点和低标准状况。全面实现开发园区废水集中处理，促进工业企业废水全面、稳定达标排放。因地制宜建设小城镇

污水处理设施，加快重点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推进秋浦河、清溪河、平天湖、尧渡老河综合整治工程建设，提高城市河道自净能力和水环境质量。控制禽畜、水产养殖污染，加强对规模化养殖的资源化和无害化管理。

加强大气污染防治。实施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总量控制，继续加强燃煤电厂脱硫脱硝，推进燃煤锅炉废气污染治理，提升工业窑炉废气治理水平。加快实施中小燃煤锅炉清洁能源替代。加强工业废气污染防治，确保重点工业污染源废气排放达标率达到100%。加强城市空气污染防治，推广使用清洁能源，开展餐饮业烟尘、油烟专项整治，加大对汽车尾气、施工扬尘的防治力度，使主城区率先成为清洁能源区。加强农村面源污染防治，推广使用沼气、太阳能、生物质能等清洁能源。

强化固废综合处理。加快建设城镇垃圾处理场及处理设施，实施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处理。加强医疗废物处置设施、危险废物集中处置设施建设。严格控制重金属、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等有毒有害污染物排放。提高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工业固体废物处置利用率和危险固体废物安全处置能力。

加强噪声和辐射物污染防控。加强对机动车声源控制管理，降低交通噪声。推广使用低噪声设备，严格控制工业噪声。强化餐饮业、娱乐业、商场零售业等服务业噪声的监督管理，减轻建筑施工噪声。加强对医疗设备辐射源和建筑材料的辐射管理。

第二节 加强环境监管

加强环境监测、预警和应急能力建设，做好重大环境风险源的动态监测与风险预警控制，提高环境与健康风险评估能力。加大环境执法力度，实行严格的环保准入，依法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建立环境污染责任保险制度和环境污染损害鉴定评估机制，严格执行重大环境事件和污染事故责任追究制度。建立社会化、多元化的环境保护投入机制。提高产业的准入门槛，严把企业环保关，提高招商项目环保门槛，加大污染企业的治理和关停力度。城市上风口不再新建高能耗和污染性工业项目，污染较大的工业企业、化工与印染等污染企业，集中到通过区域环评且环境基础设施完善的开发园区，形成有产业集聚效应和体现循环经济特点的生态工业园。

专栏9 环境保护与治理重点工程

◆**城市污水处理工程**。提高城市污水处理厂管网覆盖范围，实施污水深度处理，增强除磷脱氮能力，到“十二五”末，城市污水集中处理率达到80%以上。

◆**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厂工程**。提高城乡垃圾收运能力，逐步推进垃圾分类处理和资源化利用，所有县区基本建成一座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不低于75%。

◆**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工程**。所有省级工业园区全部单独建立污水处理设施。

◆**大气污染治理工程**。实施煤改气工程。加快非电力行业（钢铁、石化、水泥和有色）、集中供热、工业锅炉脱硫设施建设，推广应用新技术新工艺。

◆**医疗废物及危险废物处理工程**。实施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减量化示范、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处置能力扩建、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工程。

◆**环境风险防范工程**。加强重金属污染防治、持久性有机物污染防治、规模化畜禽养殖业污染治理、农村面源污染治理、医疗机构辐射安全防护等措施，防范环境风险。

◆**环境综合治理整治工程**。加强乡（镇）村环境综合整治、土壤污染治理和清洁家园、田园和水源建设生态功能区整治，推进自然保护区建设和生态示范建设。

◆**环境监管能力建设工程**。加快环境监测标准化、监察标准化建设，推动环境信息能力、宣教能力建设；建设一批环境应急中心、排污权交易中心、固体废物管理中心、环境监测执法业务用房。

第十一章 促进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按照有限开发、有序开发、有偿开发原则，全面加强节能、节水、节地、节材和资源综合利用，有效降低能耗、水耗、物耗水平，逐步建立资源节约型技术体系和生产体系，推动全社会形成节约能源资源的产业结构、增长方式和消费方式。

深入推进节能降耗。落实国家控制高耗能行业过快增长的政策措施，继续抓好工业、建筑、交通运输、公共机构和商业旅游等重点领域节能。加强重点耗能企业节能管理，落实节能目标责任书。实施重点行业能效水平对标，降低能源消耗强度。发挥工程性节能的主导作用，重点实施节能改造优化工程、节能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节能产品兴企惠民工程、绿色照明产品推广工程、合同能源管

理推进工程、节能基础能力建设工程等六大节能工程。加大节能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的开发、引进和推广应用，重点推广高效节能家电、汽车、电机、节能灯等节能产品。提高产业准入门槛，严格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审查，从源头抑制高耗能产业过快增长。健全节能减排奖惩机制，实行差别电价、替代发电、以奖代补、区域限批等相关政策，建立和完善节能减排指标体系、监测体系和考核体系。加大财政、税收、金融对节能的支持力度。加强节能执法监督检查。倡导节约环保的消费模式和生活习惯。

节约集约利用土地。强化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管理，以土地资源利用方式转变促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以土地资源利用结构调整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对节能减排项目优先供地，对高能耗、高污染项目实施更为严格的供地限制。强化土地资源需求管理，从土地利用结构、土地开发强度、土地效益产出等方面，建立土地利用综合评价考核体系，强化耕地保护、用地节地责任和考核，提高土地资源的综合承载能力和产出能力。加强城乡建设用地整理复垦，盘活利用存量土地，充分利用未利用地。实施农村土地综合整治整村推进工程。

加强水资源节约。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执行高耗水行业市场准入标准和用水定额管理制度。大力推进农业节水灌溉。大力推进工业节水，重点推进建材、化工等高耗水行业节水技术改造。抓好城市节水，推广城市节水产品和器具应用。加强对地下水资源的管理，严格控制开采地下水。推进重点企业、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等中水回用。

加强矿产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坚持“矿业换产业、项目配资源”，提高矿山资源开发企业准入标准，推进矿产资源规模化开采、专业化生产、终端化应用。改进开采技术和工艺，发展绿色矿业，提高矿产资源开采回采率、选矿回收率和综合利用率。加大矿产资源开采中共生、伴生矿综合利用量。加强矿业权市场建设，完善矿产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和矿山环境恢复补偿机制。

高效利用岸线资源。坚持“项目配置岸线，岸线运作产业”，按照“统筹规划、综合利用、集约开发、持续发展”的要求，加强岸线开发管理，提高岸线开发利用效率。坚持扩大岸线腹地、改善基础设施和集疏运条件，提高岸线资源利用率。建立岸线储备制度，实行岸线资源有偿使用。提高岸线集约利用标准，建立不当使用岸线资源退出机制。强化岸线监管，提高岸线使用效益。

专栏 10 重点节能工程

◆**工业节能工程**。实施低效燃煤工业锅炉(窑炉)改造、热电、余热余压利用、节约和替代石油、电机系统节能和能量系统优化工程。

◆**建筑节能工程**。严格执行建筑节能设计标准，推动既有建筑节能改造，推广新型墙体材料等。

◆**绿色照明工程**。在公用设施、宾馆、商厦、写字楼以及住宅中推广高效节电照明系统等。

◆**公共机构节能工程**。机构建筑按照建筑节能标准进行改造，在公共机构推广使用节能产品等。

◆**节能监测和技术服务体系**建设。更新监测设备，加强人员培训等。

◆**节能惠民工程。**实施财政补贴，推广使用高效节能空调、汽车、冰箱、电机等节能产品。

第五篇 推进城乡统筹与区域协调发展

第十二章 促进区域协调发展

明确各类地区主体功能导向，加快形成经济优势互补、主体功能定位清晰、国土空间高效利用、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区域发展新格局。

第一节 优化空间开发格局

贯彻落实国家和安徽省主体功能区规划，按照适宜开发、集约开发、协调开发、保护自然的理念，坚持“开发沿江一线、保护腹地一片”的空间布局思路，统筹谋划全市人口分布、经济布局、国土开发利用，形成由中心城市核、沿江发展轴、内陆城镇点和腹地生态保护区组成的空间开发格局。

完善评价考核办法和财政、土地、环境等政策体系，引导各地按照主体功能定位推进发展。发挥主体功能区规划在国土空间开发方面的基础性和约束性作用，做好专项规划、重大项目布局与主体功能区规划的衔接。

专栏 11 全市空间开发格局

◆**打造一核。**完善中心城市功能，提升城市宜居品质、枢纽功能和综合实力，增强辐射带动力，推动中心城市成为引领全市发展的增长核。

◆**凝聚一线。**依托沿江和沿交通干线的开发园区和重点城镇，大规

模推进工业化、城镇化，提高经济和人口集聚能力，成为支撑发展的主要增长极。

◆**催生多点**。依托仁里镇、陵阳镇、七都镇、官港镇、龙泉镇、梅街镇等山区腹地重点中心镇，坚持生态保护优先，因地制宜地发展环境友好型产业，成为统筹发展的支撑点。

◆**保护一片**。保护好内陆腹地的秀水青山，对影响全局生态安全的重点生态功能区，加大环境保护和修复力度，点状开发、面上保护，因地制宜发展资源环境可承载的特色产业。对各级各类自然文化资源保护区和其他需要特别保护的区域，依法实施强制性保护，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各类开发活动，构建皖南地区稳定的生态安全屏障。

第二节 推动县域经济跨越发展

抓住贵池区、东至县、青阳县列入国家主体功能区重点开发区域和石台县列入国家生态功能区机遇，促进县域经济特色发展，形成竞相赶超的生动局面。

促进特色发展。坚持市场导向，立足县域区位和资源优势，选择符合自身条件的发展模式和发展路子，大力发展县域经济。支持区位优势明显、产业基础较好、经济实力较强的县区率先发展，力争跻身皖江示范区前列。坚持错位发展，按照项目、资源、市场的最优配置原则合理规划主导产业定位，更加注重招商引资结构和效益。

夯实发展基础。进一步扩大县域经济社会管理权限，鼓励先行先试、改革创新，加快解决制约县域经济发展的体制机制、科技人才、基础设施等问题，提升县域金融、人才和信息化服务能力。加

大社会事业和民生建设投入力度，提高公共服务能力。继续推进扩权强镇试点，培育一批财政收入超亿元的经济强镇。完善产业承接平台，提升开发园区功能，有序推进园区扩容升级，增强综合承载力。优化政策环境，积极发展民营经济，推进城乡社会制度改革，促进各类要素向城镇聚集，增强县域经济发展活力。

壮大主导产业。强化产业培育，立足于现有产业基础和资源特点，以工业化为核心，以园区为载体，发挥比较优势，积极培育主导产业、支柱产业和特色产业，延伸产业链条，形成产业配套。增强大型企业、民营龙头骨干企业对县域发展的带动作用，不断提升县域经济发展水平。加大科技投入，优化结构、转化增值，大力发展优质农副产品加工业，提高农业产业化水平。

第十三章 加快新型城镇化进程

坚持统筹城乡、合理布局、节约土地，优化全市城镇空间布局，加快形成以中心城市为核心、特色县城和重点镇为基础、产业新城为补充的现代城镇体系。

第一节 提高中心城市辐射带动能力

把壮大中心城市、提升城市能级作为推进城镇化的首要任务，以提升承载力、带动力、竞争力、吸引力为核心，完善城市功能，丰富城市内涵，提升城市品质，彰显城市特色，努力建成“名山秀水、名城宜居、民富市强、民和政通”的江南绿城。

优化城市空间形态。构建“一主两翼”城市空间结构，联动发展东部江南产业集中区、西部承接产业转移集中示范园区，形成协调共进、一体发展格局。

完善城市服务功能。推进市级、组团级和居住区三级公共服务中心建设。提升城市中心区，重点提升综合服务功能，加快建设秋浦东路市文化中心、长江南路体育中心和会展中心、百牙路市医疗中心。完善城市组团，重点完善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建设多功能的城市综合体，着力打造功能突出、特色鲜明、时尚大气的现代化新城。加强城市居住区，重点加强配套设施建设，科学编制社区规划，增强城市社区服务功能，加强社区卫生中心、便民服务中心、社区活动中心建设。

拓展城市功能组团。拓展充实城市组团功能，推动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池州高新区、教育园区设施共建共享，加快打造环境良好、设施完善、功能齐全的东部新城。完善站前区商贸物流园功能，围绕天堂湖建设文化休闲、商务创意和特色居住功能区。充分利用主城区西南部低山丘陵和秋浦河沿岸的景观，规划建设以生活居住、旅游服务为主的城市西南部新组团。

全面提升城市品质。把提升人文品质作为提升城市品质的核心任务，彰显“文化、旅游、生态、宜居”特色，建设文化名城、旅游名城、生态名城、宜居名城。以创建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为抓手，充分挖掘诗文化、戏曲文化、民俗文化、酒文化内涵，推进杏花村、府学历史街区、孝肃街等历史文化街区（园区）建设，有效保护和传承历史文化，展示特色文化，创新城市文化，促进历史文化与现代文明交相辉映。以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和国家湿地公园为抓手，实施显山露水工程，彰显“山水在城中、城在山水中”特色风貌，保护自然山体和生态湿地，全面贯通城市水系，加快建设水城共生的

城市绿色景观长廊，努力建成“三河穿城过、绿水青山满城郭”的具有良好人居环境的“江南绿色山水城”。以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为抓手，注重城市建筑、风格、色调的人文内涵设计，提升公共事业服务水平，提升市民的“幸福感、安全感、舒适感”，打造充满人文关怀的城市空间。以创建中国优秀旅游目的地城市为抓手，全面增强城市旅游功能，大力开发休闲度假产品，塑造“休闲之城”城市形象。

增强城市区域竞争力。加强与铜陵等周边市合作，推进铜池一体化，共同构建皖中南中心城市发展格局。围绕打造皖南国际旅游文化示范区，加强与黄山等著名旅游城市的互动合作。

专栏 12 中心城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工程

◆**城市道路工程**。新改建迎宾大道、马江公路等 50 条市政道路，约 197 公里。新建秋浦河、九华河、站前区和里山公路桥 18 座。新建池州示范园区和东部经济园区汽车客运站、公交换乘站、停车场和公交车供电站场。

◆**园林绿化工程**。清溪河、秋浦河、九华河沿岸整治工程，到 2015 年，中心城区绿化覆盖率达到 40%，绿地率达到 35%。

◆**城市供排水工程**。扩建民生水厂、梅龙水厂，新建江口水厂，主城区供水能力达到 30 万吨/日。规划新建站前区污水处理厂、东部污水处理厂、城西污水处理厂、梅里污水处理厂，扩建清溪污水处理厂和城东污水处理厂；新建沿江路、清溪大道、贵池工业园、翠微路、东部、西部 6 座污水提升泵站，扩建西门、东湖和南湖 3 个污水泵站。到 2015 年，污水总处理能力达到 20 万立方米/日，污水处理率达到

75%，污水回用率达到 30%。

◆**环境卫生工程**。扩建十里生活垃圾处理场，规划建设墩上 500 吨生活垃圾综合处理场，建设日处理 150 吨餐厨废弃生化处理中心。建设基层环卫基地 4 处、生活垃圾中转站 24 座、水面垃圾清运站（清运码头）2 处。

◆**城市燃气工程**。建设主城区环状燃气管网，力争气化率达到 90% 以上。新建池州示范园区、江南产业集中区、池州高新区高中压调压门站。

◆**公共服务设施工程**。建设市图书馆、文化馆、科技馆、博物馆和池州大剧院；建设老干部活动中心、职工活动中心、青少年活动中心、体育中心、会展中心、文化中心和市医疗中心；建设市、县、区艺术培训中心。

第二节 分类引导各级城镇协调发展

加快建设特色县城。把建设特色县城作为推进城镇化的重要支撑，按照建设中小城市的目标，加强县城规划、建设和管理，增强综合承载力、集聚力，努力建成若干管理水平高、集聚能力强、服务功能全的现代小城市。

大力培育产业新城。把打造产业新城作为推进城镇化的重要内容，重点支持江南产业集中区建设产城一体化的滨江现代生态新城，加快大渡口商贸新城等产业新城建设，加快建设规划布局合理、产业特色鲜明、基础设施完善、生态环境优美的新型城市综合体。

培育重点中心镇。把培育重点中心镇作为推进城镇化的重要基础，坚持分类指导、突出重点、梯度发展的原则，分类引导和培育

一批基础条件好、发展潜力大、吸纳人口能力强的专业特色镇和综合小城镇。突出中心镇的片区中心作用，引导周边乡镇组团式发展，促进中心镇的人口集聚、空间拓展、产业转型，提升中心镇生产、流通和生活的综合功能。

专栏 13 池州市城镇体系建设目标			
城镇等级	城镇名称	2015年城镇人口 (万人)	城镇职能
第一等级	中心城市	40	国际旅游文化休闲城市、生态园林宜居城市、新兴工业港口城市
第二等级	尧渡、蓉城、大渡口	10	县域中心城镇、综合性城镇
	仁里镇	3.5	
第三等级	殷汇、东流、乌沙、牛头山、香隅、胜利、木镇、陵阳	1-3	重点镇、专业性城镇
第四等级	中等规模乡镇(9个)	[3.5]	一般镇
	小规模乡镇(19个)	[3]	
合计	人口	95	
注：带[]为人口合计数。			

第三节 提高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水平

按照以人为本、节地节能、生态环保、安全实用、突出特色的原则，科学编制实施城镇规划，合理确定功能布局、产业定位，统

筹安排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高标准推进城镇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和公共安全设施建设，重视改善人居环境，进一步规范小区管理，加强建设公益性菜市场、小区菜市场、幼儿园等配套服务设施；重视文化基础设施建设，注重配套建设图书馆、科技馆等文化基础设施；重视城市公共停车场建设，做到科学规划、合理布局、分步实施，满足市民出行需要。加强历史文化和自然资源保护，保护和利用好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延续历史文脉，提升城市品位。创新城市管理体制机制，加快“数字城市”建设，推进城市管理现代化，提高城市管理水平。

第六篇 加快“三农”现代化进程

在工业化、城镇化深入发展中同步推进“三农”现代化，是“十二五”时期的一项重大任务，必须统筹城乡发展，转变农业发展方式，着力在农业产业化、农村社区化、农民现代化三个方面取得重大突破。

第十四章 大力发展现代生态农业

按照做大总量、培育品牌、集群发展的方向，以推进农业产业化为重点，以农业产业化示范区和现代农业示范区建设为抓手，引进、培育和扶持一批加工型龙头企业，促进农业产业化转型升级。

突出发展特色农业。按照高产、优质、高效、生态、安全的要求，调整优化农业结构，增加农产品有效供给。推进新一轮菜篮子工程建设，实施蔬菜产业提升工程，大力发展设施蔬菜栽培，加快建设城市郊区保供蔬菜、沿江棚室蔬菜、高山蔬菜、沿江水生蔬菜、

九华山旅游蔬菜五大特色蔬菜基地，在主城区有计划地建设公益性农贸市场，逐步降低蔬菜市场成本，稳定蔬菜价格。推进茶叶生产标准化园建设，建设一批规模化标准化茶叶生产基地。实施畜牧业升级工程，以畜禽标准化规模养殖场（小区）为重点，加快发展集“养殖、屠宰、分割、销售”于一体的现代养殖业。实施水产跨越工程，推进水产健康养殖场示范区建设，大力发展鳊鱼、青虾、河蟹、甲鱼等名特优水产品养殖，鼓励水产品冷冻、保鲜和鱼制品深加工。建设山茱萸、丹皮、瓜蒌等一批规范化中药材产业化基地，构建“种植—收购—初加工—深加工”产业链。积极发展生态农庄、休闲观光农业、“农家乐”旅游。稳定粮棉油生产能力，深入推进水稻提升行动，建设优质高产粮食基地，推进粮食加工转化增值；稳定棉花种植面积，加强棉花副产品加工利用，大力发展精纺；开展油菜高产创建活动，扶持油脂加工企业成规模、上档次。到 2015 年，棉花、油料、茶叶总产分别达到 4 万吨、10 万吨、0.8 万吨；肉类、水产品总产分别达到 10 万吨和 15 万吨，养殖业在农业总产值中的比重达到 50%，粮食生产能力保持基本稳定。

大力发展现代林业。坚持林业基地建设和龙头企业培育两手抓，加速林业产业化进程。实施林下种养、竹业致富、木制品精加工、森林食品开发和森林生态休闲旅游五大工程，建设商品用材林、工业原料林、经济林、竹林和药用林六大基地，培育木制品加工业、人造板加工业、竹制品加工业、森林食品加工业、花卉苗业、森林和湿地生态旅游业六大产业。到 2015 年，形成木质家具、竹纤维制品加工、森林食品加工和生态休闲农庄四大优势集群，新增 5 个亿

元以上林业龙头企业，林业产业总产值达 100 亿元以上。

大力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推进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建设，促进优势农产品区域化种植，引导企业和农户在种植和养殖的关键环节采用先进适用的机械化技术。以创建农业产业化示范区为抓手，以优质粮油、茶叶、畜禽、名优水产等特色农产品加工为重点，加快建设 2-3 个农产品加工园区，大力培育和扶持加工型龙头企业，到 2015 年，市级以上龙头企业达到 180 家，亿元以上龙头企业达到 30 家。加大品牌培育和认证，基本普及无公害农产品生产，大幅提高绿色和有机农产品比重，鼓励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三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认证，推行“公司+商标（地理标志）+农户”产业化经营模式，支持同一区域生产者统一生产标准、共用同一品牌或子母品牌。培育壮大各类农民专业合作社、行业协会，发展“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农户”经营模式，到 2015 年各类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发展到 1000 个，带动 20 万农户。

加快构建农业支持体系。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配套完善机耕道等田间设施，开展土地整理复垦开发，大力实施中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大型排涝泵站更新改造、农田水利配套、水土保持、退耕还林、农田林网等重点工程，推行小型农田水利民办公助。加快现代生态农业科技推广与应用，鼓励开展产学研合作，大力推广测土配方施肥、农机新机具新技术，加强产业化新技术的引进和研发。到 2015 年，科技进步对农业增长的贡献率达到 60%以上。加快健全农业技术推广、动植物疫病防控、农产品质量监管等公共服务机构，培育多元化的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加快建设流通成本低、

运行效率高的农产品营销网络，构筑新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

专栏 14 现代生态农业建设重点工程

◆**农田渠系配套工程**。修建大板水库灌区、候店水库灌区、东红水库灌区、新河坝灌区、大农灌区、建国灌区、东山灌区、童埠灌区、广德口灌区、小型灌区配套。

◆**种养业良种工程**。加快稻、棉、油、茶、菜、桑等良种的更新，建立和完善畜禽原种场、畜禽改良中心、种畜禽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站），建设区域性动物疫病监测中心以及水产遗传育种中心、原良种场、引种保种中心（站）、种质及渔业病害检测站（室）。

◆**优质粮食产业工程**。抓好标准良田建设、国土整治和农业综合开发，改造粮产区内灌排设施，实施科技入户工程，重点推广增产增效技术；实施测土配方和沃土工程，加强耕地质量建设，整体提升粮食生产的水平。

◆**农业生态保护工程**。建设农业生态环境的监测能力，开展现代生态农业示范区和种质资源保护区建设，加强湿地保护，推广农业环保新技术和各类农业新模式，治理农业面源污染。

◆**农产品质量安全工程**。推进农业标准化和认证工作，加强例行监测，强化市场监管，建设安全流通渠道，推进农业生产源头的清洁化、生产与经营的标准化、质量安全监管的制度化、市场营销的现代化和经营品牌化，全面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

◆**农业科技创新工程**。加快核心技术集成示范，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建设电脑、电话、电视“三合一”的农业综合信息服务平台。

◆**农业“万千百十”工程**。培育新型农民 10000 名；发展农村专

业大户 1000 户、农民专业合作社 1000 家；新增年销售收入 5000 万元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100 个；建设农产品批发市场 10 个。市、县两级建立亿元“三农”发展基金。

◆**现代农业示范工程。**构建农业基础设施、现代农业科技和新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三大”支撑体系，高起点、高标准建设一批集新技术、新品种和现代装备、现代理念于一体的现代农业示范区（家庭农场型、土地股份经营型、生态农庄型、农家乐型、花果苗木型、畜禽稻鱼循环经济型、蔬菜种植加工型、休闲观光农业型等）。

第十五章 加快新农村建设

第一节 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按照推进城乡经济社会发展一体化的要求，搞好新农村建设规划，加快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进一步加大水利建设力度，全面开展农田水利建设，加大中低产田改造力度，提升耕地质量，加快建设高标准农田。到 2015 年，建成高产农田 15 万亩，改造中低产田 40 万亩。基本完成重点中小河流治理重要河段治理，全面完成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完善农村小微型水利设施。加快县乡公路改造升级和农村公路危桥改造，消除农村“村村通”断头路，建设村组循环公路。落实农村公路管理养护责任，推进城乡客运交通一体化。进一步提高农村自来水普及率。加快大中型沼气工程、养殖小区沼气工程、农村户用沼气建设和秸秆综合利用。实施新一轮农村电网改造升级，构建经济、优质、安全的新型农村供电体系。加快农村危房改造。推进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实施农村清洁工程，保护村庄自然生态，加快改水、改厨、改厕、改圈，建立农村垃圾清运处理

机制，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加强农村气象防灾减灾体系建设，健全预防为主的农村气象灾害防御机制，构建有效联动的农村应急减灾组织体系，建成有效覆盖的农村气象预警信息发布网络。

第二节 加强农村公共服务

改善农村办学条件，提高农村学前教育普及程度，提高农村义务教育质量和均衡发展水平，大力发展农村中等职业教育并逐步实行免费。进一步加强农村三级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巩固和发展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完善农村社会保障体系，提高农村社会保障水平和被征地农民保障水平，完善农村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最低生活保障和特困群体救助制度。实施新型农民培训工程，以专业技术培训、农民创业培训为重点，积极开展农村实用人才、农民职业技能和新型农民科技培训。完善农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加强乡村文化设施建设，大力开展适合农村的群众性精神文明活动，进一步提高农民文明素质。加强农村邮政基础设施建设，促进邮政普遍服务均等化。

第三节 有序推进农村社区化

科学编制村镇、新型农村社区和土地整治规划，积极稳妥推进农村土地整治整村推进，统筹实施村庄合并、新居民点建设和土地流转，引导农民集中居住，高标准建设新型农村社区。以农村社区服务中心和公益服务站为平台，引导各类涉农资金和项目集中配套，引入城市社区管理模式和服务理念，提高农村公共服务和社会治理水平，着力把农村社区建设成为“村民自治、管理有序、保障全面、服务完善、治安良好、环境优美、文明和谐”的社会生活共同体。

第四节 多渠道增加农民收入

拓宽经营性收入来源，鼓励农民发展茶叶、山野菜、食用菌、中药材、特色水产、畜禽养殖、等高附加值特色农业，增加农民务农收入；以推动就业非农化为核心，加快构建农民增收长效机制，支持农民发展交通运输、餐饮、商贸、乡村旅游等农村服务业，引导返乡创业农民工发展承接产业转移中的配套产业。夯实工资性收入增长基础，试点农民技能分级评定、免费认证和晋级奖励制度，支持企业吸收有技能资质的农民工，提高农民工培训比例；提高新型农民培训效能，依托龙头企业加强对规模化种养基地专业农户的培训。增加财产性收入比重，鼓励土地承包经营权转让或入股，推进集体建设用地、宅基地等土地资源产业化、公司化、资本化运作；完善征占农民土地的补偿制度，提高农民分享土地增值收益的比例。坚持开发式扶贫，集中扶贫资金搞好贫困地区基础设施和公益事业建设，实施扶贫工作“整村推进”工程。

专栏 15 新农村建设重点工程

- ◆ **“百村十镇”示范和谐村示范工程。**在试点示范初见成效基础上，进一步扩大试点范围，带动全市新农村建设稳步健康发展。
- ◆ **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基本解决农村人口饮水不安全的问题。
- ◆ **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工程。**全面改造农村电网，基本解决农业生产用电，基本建成经济、优质、安全的新型农村供电体系。
- ◆ **农村新能源工程。**重点建设一批农村户用沼气、养殖小区和联户沼气、乡村服务网点和养殖场大中型沼气工程。在适宜地区积极推广太阳能、小水电、风能和生物质成型燃料等清洁能源技术。

◆**农村绿化工程。**开展绿色家园示范工程建设和“村村绿”活动。

◆**农村文教卫工程。**推进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办学条件标准化、农村中小学校舍安全、寄宿制学校、乡镇中心园、农村留守儿童活动中心等建设。支持一批农村职业学校创建国家级和省级示范，扶持建设一批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力争到2015年，基本实现县县有文化馆、图书馆，乡乡有综合文化站，行政村有文化活动室目标，每个乡镇拥有一所公办幼儿园。

第十六章 完善农村发展体制机制

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坚持以家庭承包经营为基础、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推进农村土地确权、登记、颁证。加快乡镇政府职能转变，推行为民服务全程代理制，推进乡村为民服务“一网通”工程。完善村级治理机制，建立健全“一事一议”财政奖补试点长效机制。深化集体林权制度配套改革，鼓励农民以转包、出租、互换、转让、入股、合作等形式流转林地承包经营权和林地使用权。建立规范有序的林权交易市场，完善林业社会化服务体系。积极探索国有林场改革模式。加快森林采伐管理制度改革，探索年度林木采伐限额滚动使用和伐后补栽监管机制。深化小型农田水利设施产权制度改革和水管体制改革，逐步推进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受益户共有制”产权制度改革。鼓励农民依法自愿有偿开展土地流转合作，发展专业大户、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规模经营主体。建立完善农村土地流转服务体系和调解仲裁机构，推进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健康发展，探索完善土地承包经营权抵押、担保等完整的产

权权能，试点建立农户永久或长期流转承包地并集中连片种植的奖补机制，鼓励建立土地合作社、土地股份经营等新模式，试点建立现代家庭农场。推进征地制度改革，完善征地补偿机制。

第七篇 深化改革开放

第十七章 加快改革攻坚步伐

坚持把改革开放作为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强大动力，加大改革攻坚力度，构建有利于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构建对外开放新格局。

第一节 深化行政管理和社会事业体制改革

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理顺政府与企业、市场、社会的关系，加快建设法治政府和服务政府。按照精简、高效的原则，进一步推进政府机构改革。进一步完善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机制，加强行政决策程序建设，健全重大事项决策制度。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完善行政执法体制和机制，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加快完善行政问责制度和政务公开制度，强化对政府行为的外部监督。推行电子政务，增强政府办公信息化程度。进一步简化行政审批手续，提高工作效率和信息透明度。

分类推进事业单位改革。积极稳妥推进科技、教育、文化、卫生、体育等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根据社会功能定位，划分不同类别，实施不同的改革和管理政策。改革基本公共服务提供方式，引入竞争机制，扩大购买服务，实现提供主体和提供方式多元化。加快公益事业单位管办分离，强化公益属性。推进非基本公共服务市场化

改革，增强多层次供给能力，满足群众多样化需求。继续深化经营服务性事业单位转企改制。

第二节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

围绕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和主体功能区建设，进一步完善公共财政体系，加快构建有利于科学发展的财税体制机制。强化地方财政提供公共服务的职能，优先保障教育、卫生、就业和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领域的财政投入。深化财政预算管理制度改革，进一步完善部门预算、国库集中收付、政府采购、“收支两条线”管理改革，推进预算支出绩效评价。强化监管机制，加强对公共财政资金全方位、全过程的监督和管理。推进基层财务公开，增加财政透明度，增强广大人民群众对基层财政收支的民主监督和管理。

第三节 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

改革政府项目投资体制，合理界定政府投资范围，规范政府投资行为。灵活运用服务外包、政府采购，以及特许经营、BOT等项目融资创新模式，引入民间资本，提高市场化程度。加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建立健全非经营性项目代建制和后评价制，完善政府投资项目的风险管理机制。支持地方性金融机构发展，鼓励社会资本参与金融机构组建或重组，提高金融市场竞争程度，促进金融服务改善。进一步拓宽企业投资项目的融资渠道，支持各类企业通过公开发行人股票、可转换债券等方式筹集股权性资金用于投资建设。积极推进银企合作，同时鼓励企业创新债权融资方式，运用银团贷款、融资租赁、项目融资等工具，支持项目建设。鼓励金融机构新增贷款向农村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倾斜。研究建立地方政府性债务风

险预警和债务管理机制，规范有序发展地方融资平台，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第四节 深化资源要素价格改革

深化重要资源产品价格和排污收费改革。逐步理顺水、电、气和运输等基础产品的价格。合理调整污水、垃圾处理和危险废物处置等收费标准。完善城镇土地出让价格管理制度，逐步建立反映土地资源稀缺程度的价格形成机制。

第五节 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

建立与经济发展相适应的收入增长机制，努力提高城乡居民收入在国民收入分配中的比重，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

完善职工工资形成和增长机制。定期调整最低工资标准，确保最低工资水平与经济发展、社会消费水平等同步提高。制定工资增长指导意见，多渠道及时发布劳动力市场价格信息。推进企业工资集体协商制度，制定工资协商相关规定，除特殊行业外，逐步在所有企业建立以工资集体协商制度为核心的职工工资决定机制，实施鼓励企业推行工资集体协商的奖罚措施。完善公务员工资制度。深化事业单位收入分配制度改革。

保障劳动报酬正常支付。建立完善工资支付重点监控制度、欠薪报告制度和工资保证金制度，确保职工工资支付。规范企业用工、劳动合同等制度，提高工资纠纷处理工作效率，依法追究拖欠职工工资等行为，切实维护劳动者的劳动报酬权。

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收入。增加城乡居民财产性收入，保护私有财产权，创新居民财产保值增值方式。完善土地征占补偿机制，

让农民从土地出让、转让中获得财产性收入。增加经营性收入，优化创业环境，鼓励全民创业，积极发展高效农业和农村二、三产业。扩大转移性收入，增加财政对各类社保资金投入，增加农业补贴资金规模和范围。

第六节 大力发展非公有制经济

坚持非禁即准、平等待遇原则，确立平等市场主体地位，进一步消除体制性障碍，着力营造平等竞争的法治、政策和市场环境，鼓励非公有制经济进入基础产业、基础设施、市政公用事业、社会事业、金融服务等领域。健全面向中小企业的贷款、担保和风险投资体系，拓宽非公有制经济的融资渠道。健全中小企业财税支持体系，加强涉企收费监管，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完善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大力实施初创企业、微小企业扶持工程和中小企业成长工程。进一步提高民营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引导民营企业制度创新、技术创新、管理创新及企业文化创新，提高企业家素质，增强企业内生发展动力。大力培养技能型人才。加大对企业家和非公有制企业的宣传力度。

第十八章 全面提高开放合作水平

坚持“引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大力发展开放型经济，积极承接产业转移，继续深化区域合作，努力提高开放合作的广度和深度，加快建设开放型经济战略高地。

第一节 提高招商引资水平

围绕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和推动产业结构升级，创新招商方式，注重大项目招商和产业链整体承接招商，提高招商引资的层次和水

平。把招商引资与招商引智、引技、引研有机结合起来，加大产业技术、产业人才尤其是研发中心的整体承接力度，积极引进战略投资者在我市设立研发中心、销售中心、生产基地和地区总部。支持建立园区研究开发中心、信息服务中心和现代物流服务中心，为企业和投资者提供研发、信息、运输、仓储、配载等服务，提高园区吸引力。拓宽外资开放领域，扩大借用国外贷款规模，提高利用外资水平。优化投资环境，发挥已落户企业与商会、协会等中介组织的作用，积极推动以商引资。组织好重大招商活动，提高招商实效。进一步加大对港澳台招商引资力度。注重招商引资质量，设定引进项目的投资密度、经济效益、污染水平等指标，不达标项目不引进。实行供地量与投资额、产值等指标挂钩，提高园区土地利用效率。

第二节 推进以铜池一体化为重点的区域合作

按照互惠共赢、共同发展的原则，积极开展区域合作，在推进合作中谋求发展，着力构筑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的开放合作新格局。

加快铜池一体化进程。以江南产业集中区为节点，完善决策、协调、执行机制，推进与铜陵市基础设施、产业发展、市场体系、生态环保、公共服务一体化发展，优化资源配置，聚合发展能量，形成整体优势，形成一体化发展新格局。

深入融入长三角。构建承接长三角产业转移的对接机制，从观念意识、组织机制、制度环境、市场环境、产业基础等各方面加强与长三角地区的对接。加强与长三角的经济技术合作，加大人才引进、交流等方面的政策支持力度，促进人才、商品、物资、人员、

信息的畅通流动。主动争取与长三角省市建立紧密的战略联盟，创新区域合作共建新模式。

加强与周边地区的经济技术合作。积极破除市场壁垒，增进地区间资本、人员、商品的流动，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加强与安庆市发展合作，共同推进区域重大基础设施建设，支持东至县参与安庆产业组团分工协作。积极开展与周边地区的旅游合作，实现市场共建、客源互动、协作共赢。

第三节 扩大对外开放

优化贸易结构。扩大外贸规模，优化外贸结构，实现外贸发展方式转变。调整出口商品结构，扩大非金属、化工、装备制造等优势产业和节能环保、医药制造、电子信息、新材料等高新技术商品出口，提高轻工、纺织服装、农产品等传统产业出口竞争力，有序调控原矿资源出口。加快发展一般贸易，大力承接沿海加工贸易转移，积极发展技术、文化、教育、中介等服务贸易。壮大外贸经营主体，培育具有较强竞争力的外贸集团，大力发展中小型民营外贸企业，打造一批外向度高、特色明显的出口产业集群和出口基地。加强出口品牌培育，完善出口商品质量保障体系和安全检测检验体系，提高出口产品的质量和附加值。推进出口加工区建设，积极争取设立各类海关特殊监管区域。深入推进市场多元化，大力开拓新兴市场。进一步发挥出口信用保险的风险保障、贸易融资等功能。积极扩大进口，鼓励进口稀缺资源、先进技术、关键装备和零部件。

加快“走出去”步伐。支持企业拓展国际市场，收购境外优质

资产，建立生产基地、营销服务网络和物流中心。引导企业合作开发境外资源，保障资源来源的稳定和通畅。扩大国际合作领域，深化与国际友好城市经济技术与文化交流。

第八篇 推动文化大发展大繁荣

把文化建设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发挥文化引导社会、教育人民、推动发展的功能，实施文化名市战略，加大文化建设投入，促进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协调发展，满足人民群众不断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努力建设富有独特魅力、创造活力和较强实力的文化名市。

第十九章 大力发展文化创意产业

坚持文化与创意、旅游、金融、科技融合发展，提升文化创意产业竞争力和辐射力，打造区域性特色文化产业集群，推动文化创意产业成为支柱产业，力争到 2015 年文化创意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 5%以上。

积极发展重点文化创意产业。加快动漫创意、演艺娱乐、影视传媒、广告服务、新闻出版等重点文化创意产业发展，带动旅游、会展、体育等关联产业发展。提升创意设计水平，推动文化与品牌战略的融合，在品牌中融入更多的池州特色文化元素和创意元素，提升品牌的文化附加值。

推进重大项目和基地建设。充分挖掘佛文化、茶文化、诗文化、雉文化和江南民居文化等丰富内涵，制定全市佛文化产业发展规划，做大做强“九华文化”品牌，实施一批具有示范效应和产业拉动作

用的重大项目，加快建设国家级动漫游戏基地、国家级江南文化产业园及影视传媒基地、节庆会展基地、民俗文化基地以及各类创意产业集聚区。

大力培育文化创意产业主体。加快发展具有较强实力和竞争力的文化创意企业，重点培育一批民营龙头文化创意企业。提升主流媒体竞争力，以资本运作为抓手，以人才培养为重点，打造知名品牌，改造传统业务模式，在巩固主业的基础上，拓展新兴业务。做强做优池州新闻网。

专栏16 文化创意产业集群及重点项目

◆**动漫创意产业链**。围绕展示池州特色文化元素，重点发展动漫、影视、设计等相关产业，申报国家级动漫制作基地。建设池州九华国际动漫产业园、动漫主题游乐园、动漫卡通城、文化创意产业园。

◆**民俗文化产业链**。以大愿文化产业园、杏花村民俗文化产业园和秀山门博物馆文化园建设为依托，挖掘九华山佛文化、池州杏花村文化、昭明文化等文化内涵，充分展示傩戏、青阳腔、目连戏、黄梅戏、文南词等特色文化，着力打造孝肃街文化古玩步行街、府儒学工程和佛事用品基地，努力建设全国一流的大型民俗文化体验基地。加快建设九华山大愿文化产业园、杏花村民俗文化主题公园、莲花峰生态园、民俗戏曲演艺园等项目。

◆**演艺娱乐产业链**。以市艺术剧院为龙头，吸引国内外优秀演艺人才，依托池州厚重的文化资源优势，创作具有浓郁地域特色的大型原创演艺精品，开发相关衍生产品，培育以游客为目标群体的演艺市场。创作大型歌舞《九华神韵》、大型实景歌舞《飞天九华》等演艺精品，大

型娱乐城等。

◆**节庆会展产业链。**充分发挥池州国际会展中心、池州体育馆和池州大剧院会展功能，积极引进国际国内会展品牌商，积极举办承办世界佛教论坛、李白文化和昭明文化国际研讨会等国际性会议和全国性、区域性会议和论坛，推进会展产业向规模化、专业化和品牌化方向发展。建设国际会展中心、池州文化展示中心、打造“百佳”美术、书法、摄影创作基地。举办九华山地藏文化节、中韩友好文化旅游节、国际雉文化艺术节、杏花村诗歌节、石台茶文化节、东至菊花节。

◆**影视传媒产业链。**做大做强池州广播影视业和新闻出版业。大力发展影视节目制作、广播电视数字化和网络广播电视、手机电视、移动多媒体广播电视等视听新媒体等为代表的现代传媒产业。大力发展网络书店、电子交易平台等出版发行产业，做大做强现代化印刷产业。规划建设池州现代传媒产业园、大型影视基地。

第二十章 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坚持公益性、基本性、均等性、便利性的原则，以政府为主导，以基层为重点，建成覆盖城乡、惠及全民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加强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建设。推进重大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建设，加快科技馆、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大剧院、青少年活动中心等重点公共文化服务项目建设。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参与，以农村和城市社区为重点，大力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完善区县公共文化设施，健全基层公共文化设施网络布局，加强社区文化活动中心建设。

丰富公共文化服务内容。落实广播电视户户通、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乡镇综合文化站、农家书屋、农村电影放映等重大公共

文化惠民工程建设。推动文化馆、图书馆等公共文化场馆免费向市民开放。建设数字图书馆、数字电视公共服务频道等公共文化服务平台，提高公共文化的整体服务水平。积极引导社会资金投入公益性文化事业。

建设现代文化市场体系。建立健全门类齐全的文化产品和要素市场，健全文化市场监管体系，规范和促进文化产品和生产要素的合理流动。重点建设传输快捷、覆盖广泛的文化传播渠道，加快发展文艺演出院线和电影院线。鼓励非公有资本进入文化产业，鼓励民营文化企业加快发展。创新文化产品和服务，扩大文化消费。

广泛开展各类群众文化活动。支持各类群众文化团队开展健康文体活动，培养群众文化优秀团队，培育一批富有民俗、民间特色的活动品牌。继续开展文化下乡活动，大力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努力建设一批高素质的基层宣传文化队伍。

推进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和开发利用。实施文化遗产保护工程，坚持开发利用和保护相结合、政府投入与引导民间投入并重，抢救、恢复和保护历史文化遗存，完善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体系，提高文化遗产的传承、保护、管理和利用水平。加强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历史建筑、人文古迹和文物的保护与开发利用，建设一批历史文化复建工程和展示工程，提升文化品位。

第二十一章 加快文化改革创新

继续深化文化体制改革。稳步推进公益性文化事业单位改革，创新公共文化服务运行机制。加快经营性文化单位转企改制，推动已转制的文化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推动文

化市场加快开放，鼓励和支持非公有制资本以多种形式进入文化产业领域。创新文化管理体制，健全文化市场体系，加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优化文化发展环境，增强文化发展活力，构建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和管理格局。

创新发展公共文化产品。积极适应群众文化需求的新变化新要求，弘扬主旋律，提倡多样化，大力推进文化内容、表现形式和传播手段创新。深入发掘丰厚文化底蕴，做大做强九华文化品牌，打造一批展现池州文化底蕴、思想性艺术性观赏性相统一、能产生重要影响的文艺精品。

加强与国内外文化交流。积极开展城市形象推介，发挥各类重大文化创意活动的国际交流与传播作用，打造文化交流新品牌。加快文化“走出去”步伐，大力发展文化贸易。

第二十二章 提升全市人民文明素质

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倡导爱国守法和敬业诚信，构建传承中华传统美德、符合社会主义精神文明要求、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原则的道德和行为规范，争创全国文明城市，巩固提升双拥模范城创建成果，扎实开展多城联创和多项同创活动，形成整体联动格局。

推进理论武装和社会科学建设。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武装党员、教育人民，切实提高干部群众的思想政治素质。弘扬科学精神，加强科普宣传，推进《全民科学素质行动纲要》实施，提高公众科学素质，继续办好“池州大讲堂”。推进理论研究，形成一批有较高学术价值和社会效益的研究成果。

倡导社会文明风尚。大力倡导社会主义荣辱观，提倡修身律己、尊老爱幼、勤勉做事、平实做人，引导人们知荣辱、讲正气、尽义务，形成扶正祛邪、惩恶扬善、助残济困的社会风气。加强人文关怀，注重心理疏导，培育奋发进取、理性平和、开放包容的社会心态。深入推进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培育文明风尚。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不断拓展城乡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完善志愿者服务制度，加强志愿者队伍建设，完善志愿服务体系。深入开展全民国防教育，增强全民国防观念，完善国防动员体系，加强国防动员建设。

弘扬池州精神。坚持“艰苦创业、负重拼搏、开明开放、务实创新”的池州精神，凝聚力量，激发活力，鼓舞斗志，努力在全社会形成鼓励创新创业、宽容失败挫折的社会氛围。

专栏17 重点文化惠民工程

◆**广播电视“村村通”**。全面实现有线电视县乡联网，扩大“进村入户”面。广播综合覆盖率提升到96.89%以上，电视综合覆盖率提升到98.32%以上。

◆**农村电影放映**。进一步推进农村电影数字化放映，在全市农村一村一月放映1场公益性电影基础上，逐步实现农村电影放映由室外向室内转变。

◆**文化信息资源共享**。构建市县乡村四级网络，重点建设市级中心和城市社区基层文化服务点，实现信息资源共享工程服务人口覆盖率100%。

◆**公共文化服务工程**。建成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市级支中心、

九华山分中心，完成乡镇、办事处和行政村的基层点建设。适时建设市党史、方志馆。推进公益性城乡社区电子阅览室建设工程，推进城市社区文化中心建设。

◆**乡镇综合文化站建设。**新建、改扩建综合文化站，配备必需的设施，实现全市乡镇综合文化站 100%覆盖。

◆**农家书屋。**2012 年年底，实现全市行政村农家书屋 100%覆盖。同时，推动城乡阅报栏工程和社区书屋工程建设。

第九篇 推进和谐社会建设

第二十三章 推进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建设

第一节 积极扩大就业

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实现充分就业。大力发展科技创新企业、服务业和小型微型企业，有效增加就业岗位。加快建立覆盖城乡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建设统一开放、互联互通的人力资源市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基层就业服务中心和农民工城市服务中心，做好就业、失业状况动态监测。开发公益性就业岗位，完善就业援助制度。加强职业技能培训，完善政府援助、面向企业的定向培训机制，提高劳动者整体素质和就业能力。重点解决城镇就业困难人员、失地农民、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和高校毕业生等重点人群就业问题。完善和落实小额贷款担保、财政贴息、场地安排等鼓励自主创业政策，加快农民工返乡创业示范园和大学生创业园建设，推进各类群体自主创业，建设创业型城市。大力加强职业危害防治、劳动者权益保护、人力资源市场监管和劳动执法监察，建立健全劳动

关系协调机制，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吸引劳动力在市内就业，缓解企业用工不足的矛盾。

第二节 健全社会保障体系

坚持广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方针，加快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

加快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实现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全覆盖。完善实施城镇职工和居民养老保险制度。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发展企业年金制度。扩大失业保险覆盖范围。实现城乡之间、不同制度之间医疗保险关系顺畅转移接续，健全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保障体系。逐步建立工伤保险与工伤预防、工伤康复与工伤补偿相结合的现代工伤保险制度。进一步完善生育保险。加快推进基层社会保障服务中心设施建设，实现社会保障服务中心全覆盖。扩大社会保障覆盖范围，逐步提高统筹层次和保障水平。到2015年，新型农村养老保险、城镇居民养老保险和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参保率均达到90%以上，城镇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保险分别参保9万人、13万人、7.2万人、8万人和7万人。

健全社会救助制度。进一步完善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教育救助制度、城乡医疗救助制度等社会救助制度，实现城乡社会救助全覆盖。发展社会福利和慈善事业，加大农村敬老院、城镇儿童福利院和城市社会福利型养老院投入，建成市儿童救助中心，每个县（区）建成一所功能齐全、符合国家标准的社会福利机构。加强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和服务体系建设，保障残疾人的基本生活。

做好备灾救灾工作。

完善城乡住房保障制度。强化政府责任，加大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力度，发展公共租赁住房，完善廉租住房保障制度。逐步将农村进城的稳定就业人员纳入廉租房、公租房供应范围，逐步解决中低收入人群住房问题。加快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健全住房公积金制度。重视被征地农民的安置和生活保障工作，尊重农民安置意愿，强化安置房建设质量的管理和安置小区的配套建设，建立健全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机制，不断提高被征地农民的社会保障水平。

第三节 优先发展教育

按照优先发展、育人为本、改革创新、促进公平、提高质量的要求，推动教育事业科学发展。

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创新教育内容、方法和考核、评价制度，大力推进素质教育。坚持德育为先、能力为重，将素质教育的理念、要求和具体措施贯穿于各类教育的全过程，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加强革命传统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卫生健康教育和文明教育，提高学生综合素质，使学生成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全面提高基础教育质量和水平。巩固义务教育普及成果，统筹城乡教育资源，促进学校优化布局，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更好地解决城区中小学校“大班额”问题，着力解决择校及进城务工人员子女上学问题。坚持公益性和普惠性，以政府为主导和示范，大力发展公办、民办幼儿园，努力构建覆盖城乡、布局合理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用3-5年时间，基本实现每个乡镇有1所以上公

办示范幼儿园目标。加快普及高中阶段义务教育，推进普通高中内涵发展和特色发展，优化中学布局。重视发展特殊教育。争取到 2015 年，高质量、均衡化的义务教育基本实现，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 85%，城市学前三年入园率达到 98%，农村学前三年幼儿入园率达到 70%；全市小学阶段入学率达 100%，初中阶段入学率接近 100%，初中毕业生升学率达到 98%以上；省级示范高中力争达到 10 所，力争 1-2 所进入国家级示范高中行列，全市新增劳动力普遍接受 12 年以上教育，实现普及高中阶段教育目标；“三残”儿童入学率力争达到 90%以上。

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紧密联系产业发展需求，加快骨干示范职业院校、公共实训基地、职教园区和“双师型”队伍建设，做大做强中等职业教育，积极筹建以培养紧缺专业人才为主的高等职业技术学院，完善农村和城市职业教育培训网络，推进社区教育，完善职教体系，以国家级重点职业学校为龙头，组建职业教育集团。“十二五”期间，建成 1 所国家级示范中等职业学校、2 所国家级重点中等职业学校；建成 2 所省级示范职高、1 所省级示范高等职业院校、1 所技师学校；建成 10 个市级骨干示范专业，力争建成 5 个省级示范专业；建成 4 个中职教育重点实训基地、1 个高职教育重点实训基地和 1 个技师教育重点实训基地。

提高高等教育质量。以提高高等教育质量和人才培养质量为重点，不断增强高等教育科研水平和服务社会的能力，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到 36%。支持池州学院进一步提升办学内涵和办学条件，培养满足地方需求的实用型人才，力争在骨干专业建设取得突破，办

学规模进一步扩大。

积极发展继续教育和民办教育。以加强人力资源建设为核心，大力发展非学历继续教育，稳步发展学历继续教育，健全继续教育体制机制，建设全民学习、终身学习的学习型社会。促进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办学水平，促进形成以政府办学为主体，全社会积极参与，公办教育和民办教育共同发展的格局。

逐步完善终身教育服务体系。实行成、职、普三教沟通，学校、社会和家庭三方结合，向全社会、各行业、各层次的社会成员提供全方位、高品位、多形式的教育培训服务。着力加强乡镇成人教育中心校建设，加强社区教育资源建设，打造学习型社区、学习型社会。

提升教育现代化水平。切实保障教育优先发展，不断提升财政性教育经费支出占生产总值的比重，努力实现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优先安排教育发展、财政资金优先保障教育投入、公共资源优先满足教育和人力资源开发需要。统筹考虑城乡经济社会发展状况、未来人口变动情况和人民群众的现实需要，科学规划学校布局，形成与城镇化建设、产业发展、人口变化相协调的学校布局。制定并落实支持教育优先发展的优惠政策。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加大教师培训力度，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提高教师地位和待遇，完善教师管理制度，建设一支高素质的教师队伍，特别是提高农村教师师资水平，确保高中、初中、小学教师学历合格率达 100%，校长任职资格培训和提高培养率达到 100%。健全资助制度，进一步提高对家庭经济困

难学生扶助力度。

专栏 18 教育重点工程

◆**学前教育建设工程**。落实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大力推进公办幼儿园建设，积极支持民办幼儿园发展。充分利用农村中小学富余校舍和社会资源，改扩建或新建乡镇和村幼儿园。加强农村幼儿园师资力量培训。

◆**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工程**。实施校舍安全工程，提高综合防灾减灾能力；推进中小学布局调整、薄弱学校建设、寄宿制学校建设、初中学校建设，使义务教育学校师资、教学仪器设备、图书、体育场地基本达标。

◆**义务教育均衡化发展工程**。积极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农村基础教育进一步夯实，缩小全市校际差距、城乡差距、区域差距，城乡教育、区域教育基本实现均衡发展。

◆**义务教育教师队伍建设工程**。建立教师合理流动长效机制，积极探索建立城乡教师定向交流制度，建立健全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和校长流动机制；完善教师培养培训体系，扩大教师继续教育规模；创新我市农村教师补充机制，完善制度政策，吸引优秀人才到农村学校从教，提高农村教师整体素质；以“双师型”教师建设为重点，进一步加强中职和高职教师培养培训力度；全面推行校长职级制。

◆**职业教育实用能力提升工程**。以政府为主导，多力并举，实现办学体制多元化、办学形式多样化、专业设置实用化、教育结构合理化、毕业生就业市场化；完善农村和城市职业教育培训网络，推进社区教育；建立完善工学结合、校企合作、顶岗实训的人才培养模式；建设重点实

训基地；加快推进中等职业教育集团建设；加强高职院校建设。

◆**高等教育基础建设工程。**支持池州学院建成集教育教学、科技创新和社会服务为一体的中等水平的大学；构建灵活开放的终身教育体系，大力发展现代远程教育，促进池州电大分校进一步发展。

◆**特殊教育发展工程。**加快特殊教育发展，实现30万人口以上的县区有一所特教学校；市特殊教育学校创建成国家级示范特校，加强残疾儿童职业技能和就业技能培养，初步建立“三残”儿童教育和就业长效机制。

第四节 加快体育事业发展

推动群众体育与竞技体育、体育事业与体育产业协调发展，增强全民健身服务保障。普及推广群众体育，积极实施全民健身工程，推进体育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加强城市综合体育场馆和游泳池建设，社区、建制村健身设施实现全覆盖，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达到40%以上，社会体育指导员占人口比例达2%。不断提高竞技体育综合实力和体育科教水平，加快平天湖水上游训中心等国家级训练基地创建，加强对外体育交流，积极承办高层次体育竞赛活动。发展赛事经济，促进城市旅游发展、设施改善和形象提升。培育发展体育产业，依托体育场馆向社会提供健身休闲、竞赛表演、体育培训等服务，鼓励社会各种资本进入健身休闲业，体育产业化程度明显提高。

第五节 加快医疗卫生事业改革发展

按照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的要求，深化基层医药卫生体制

综合改革，不断深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人事、分配、补偿机制改革，全面建立公益性管理体制和充满活力的运行机制，建立健全基本药物供应保障体系，健全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保障体系，逐步提高保障标准。

加强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和卫生应急体系建设，全面实现基本卫生公共服务覆盖城乡居民的目标，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提高疾病预防控制、公共卫生监督、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艾滋病、结核病等重大传染病和地方病得到有效控制，血吸虫病达到传播控制标准。

科学配置医疗卫生资源，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新增医疗卫生资源重点向农村和城市社区倾斜，完善三级农村医疗防疫服务网络，健全以县级医院为龙头、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核心、村卫生室和社会卫生服务站为基础、城乡一体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到2015年，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率稳定在99%以上，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覆盖全部城镇人口。

积极稳妥推进公立医院改革试点，规范发展民办医院，完善各级各类医疗机构的分工协作机制，逐步形成多元化办医新格局。支持中医药事业发展。

第六节 统筹人口发展

坚持现行计划生育政策的稳定性、连续性，全面深化“村为主”，推进人口计生基层群众自治，保持低生育水平。实施生殖健康促进计划，普及优生优育知识，推进婚前医学检查，实施积极的健康行为干预措施，开展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服务，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切实

保障妇女合法权益，加强未成年人保护，发展妇女儿童事业。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基本建立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和社会服务体系基本框架，积极推进对聋哑、弱智群体等进行集中供养。

第七节 积极发展养老事业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支持发展老龄事业和老龄产业，提高社会养老服务水平。以满足中低收入老年群体基本养老服务需求为重点，积极推进养老服务社会化、专业化和标准化，建立以居家养老为基础、社区养老为依托、机构养老为补充，功能完善、覆盖城乡的养老服务体系。加强公益养老服务设施建设，鼓励社会资本兴办养老服务机构。大力发展老年康复产业，建设老年康复中心，加大中高档老年公寓建设力度，完善服务功能。拓展养老服务领域。完善养老服务相关支持政策。

第八节 拓展提升民生工程

围绕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的“五有”目标，按照“量力而行、尽力而为、急事先办、务求实效”的原则，大力实施民生工程。坚持统筹规划与滚动发展相结合，统筹考虑民生工程与社会事业发展、新农村建设的有机衔接，建立民生工程备选项目库，完善民生工程体系，增强民生工程政策的系统性和科学性。加强民生工程资金保障，采取以奖代补、贴息、配套、担保等形式，鼓励和吸引各类企业、社会组织、个人资金投入民生工程项目建设，形成政府主导、多方筹资、稳定多元的筹资机制。建立高效规范的政策执行机制、科学评价机制和后续管理长效机制，加强对已建和在建工程的监管和评估，强化民生工程责任约束，提

高民生工程实效。到 2015 年，城乡居民生活难、就业难、就医难、就学难等问题明显缓解。

专栏 19 社会建设重点工程

◆**保障性安居工程**。完成国家下达的廉租房和公共租赁住房建设任务。到 2015 年，低收入群体住房问题得到明显缓解。

◆**医疗卫生重点工程**。重点建设市级区域医疗中心分中心、精神卫生防治机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卫生执法监督机构、基本药物采购信息系统、采供血机构规范化建设等工程。

◆**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工程**。建设 4 个县（区）级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56 个乡镇（街道）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综合服务中心、1 个市级社会保障服务中心（含区域性异地就医结算中心）。推进人力资源市场品牌计划，力争用五年时间支持培育 1 家全省知名的市级人力资源配置中心、4 家县级专业人力资源服务机构、4 家县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农村富余劳动力培训、转移就业、社会保障一体化建设工程**。在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任务重的乡镇利用现有技工学校、就业培训中心等职业培训场所和农民工创业示范园，建设或改建农民工职业技能培训和转移就业基地。

◆**重点民政工程**。全面实施被征地农民的社会保障制度。建立市儿童救助中心，每个县（区）建成一所功能齐全、符合国家标准的社会福利机构。加强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和服务体系建设。

◆**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工程**。健全社区服务体系，城市 70% 以上的社区建立社区服务站，80% 以上的街道建立社区服务中心，80% 的城区

建立社区服务信息网络平台。农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的服务功能覆盖全市 80%的建制村，80%的乡镇建立社区综合服务中心。

◆**社会维稳工程。**加快维护社会稳定应急机制、数字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人民来访接待中心和城乡社区建设，建立池州市社会组织培育孵化基地和池州市社会组织管理信息系统。推进全员人口基础信息数据库建设。加强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和安全监管装备建设。

第二十四章 深化“平安池州”建设

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进一步深化“平安池州”建设，确保全市公众安全感、治安满意率和对公安工作满意度等主要指标继续保持全省领先位次，力争进入全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先进市行列。

第一节 创新社会管理机制

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的社会管理格局，加快构建源头治理、动态协调和应急管理相互联系、相互支持的社会管理机制。健全基层社会管理体制，加强村民委员会和居民委员会组织建设，加强城乡社区建设，增强社会组织服务社会的功能。建立基层社会信息直报站点，及时了解社情民意，掌握社会动态。强化政府在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方面的主导作用。发挥各类社会组织和企事业单位的协同作用，推进社会管理的规范化、专业化和社会化。最广泛地动员公民依法参与社会管理，培养公民意识，履行公民义务。

建立健全社会舆情动态分析、引导和应急机制，强化虚拟社会综合管控。健全信息预警分析研判和应急处置指挥机制，加强群体性事件预防处置。建立科学合理的利益协调机制和积极稳妥的矛盾

调处机制。建立完善司法救助援助体系。积极稳妥推进户籍制度改革。

加强社会治安管理创新，加强实有人口、实有房屋管理，完善重点人动态管控机制，建立刑释解教人员安置帮教衔接机制，实现社区矫正对象管教全覆盖，强化对闲散青少年教育帮助。加强社会治安信息预警体系建设，有效整合旅馆、网吧、民政、信访、民航、电信等相关信息，提高预防和打击违法犯罪能力。

“十二五”期间，全市刑释解教人员重新犯罪率控制在3%以下，在校学生占刑事案件作案成员比例控制在6%以下并低于全省平均水平，不发生“法轮功”等邪教组织重大犯罪案件，不发生影响社会政治稳定的重大问题。

第二节 完善维护群众权益机制

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的群众工作。统筹协调各方面利益关系，形成科学有效的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机制。拓宽社情民意表达渠道，建立方式多样、畅通高效的诉求表达机制。加快建立行政决策风险评估机制和决策纠错机制。完善公共决策的社会公示制度、公众听证制度、专家咨询论证制度。加强、改进信访和行政服务工作，充分发挥互联网通达民意的新渠道作用，积极主动回应社会关切。进一步完善信访制度。深入做好群众工作，切实维护群众利益。

深化推进社会矛盾化解。强化源头预防，健全重大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社会矛盾滚动排查化解、突发事件信息预警快速反应妥善处置工作机制。推进行业性社会矛盾调处中心建设，建立诉调、

检调、公调和援调对接机制，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中介调解和社团调解的大调解工作体系。加强基层维稳综治组织第一道防线。“十二五”期间，确保矛盾纠纷调处成功率不低于95%，赴省进京上访总量减少，不发生大规模群体性事件、恶性极端事件和严重影响社会稳定的重大问题。

第三节 健全公共安全体系

保障食品药品安全。建立食品药品质量追溯制度，健全食品药品安全应急体系，强化快速通报和快速反应。加强餐饮、保健食品和化妆品安全风险评估和监管执法。加强药品安全技术支撑能力建设，着力提升基层快速检测能力。

严格安全生产管理。强化法制和政策引导，严格安全目标考核与责任追究。实施重大隐患治理逐级挂牌督办和整改效果评价制度，深化矿山、交通等重点领域专项治理。严格安全许可，严厉打击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十二五”期间，确保生产安全事故及伤亡人数控制在省政府规定指标以下，遏制重大事故发生，杜绝重特大事故。

推进防灾减灾与应急能力建设。建立健全覆盖全省的综合防灾减灾体系，重点加强防洪、消防、防震、气象、人防等防灾减灾基础设施建设。强化安全发展理念，坚持预防为主，健全自然灾害、灾难事故、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的预防预警和应急处置体系。完善灾害救助体系。

健全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继续坚持严打方针，深入推进扫黑除恶和铲除“地皮卡”专项斗争。加强社会治安重点地区和突出问题排查整治，重点整治影响群众安全感的社会丑恶形象。加强社会治

安防控体系建设，建成专群结合、点线面结合、现实社会与“虚拟社会”结合、人防物防技防结合、打防管控结合的立体化、数字化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进一步加强政法机关警力保障。“十二五”期间，全市刑事案件万人发案率低于全省平均水平5个百分点以上，刑事案件总量、8类主要案件和“两抢一盗”案件增幅低于全省平均水平5个百分点，公安机关破案率高于全省平均水平不少于5个百分点。到2012年，全市视频监控点建设不少于2000个，专职治安辅助力量不少于万分之十五。

深化基层平安创建。提升乡镇（街道）维稳综治办和村级综治工作站规范化水平，切实发挥维护社会稳定的第一道防线作用。加强政法部门基础设施建设。加强政法队伍建设，落实从严治警、从优待警各项措施。进一步拓展基层平安创建，以巩固“平安县区”为目标，以创建“平安乡镇（街道）”为重点，广泛开展行业和基层平安创建活动。

第十篇 保障措施

第二十五章 强化基础设施支撑

按照统筹规划、合理布局、适度超前、安全可靠的原则，加快构建便捷安全高效的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安全可靠的水利保障体系、安全稳定经济清洁的能源供应网络、现代高效的信息服务设施，为经济发展提供强有力支撑。

第一节 建设便捷安全高效的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按照“打开通道、完善路网、构建枢纽、提升功能”的原则，

加快完善综合交通网络，促进多种运输方式有效衔接，建成以快速铁路、高速公路、万吨级航道、民航机场为骨架，以普通铁路、高速公路、长江支流航道和农村公路为基础，以综合交通枢纽为依托的便捷安全高效的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加快铁路建设。以快速客运铁路建设为重点，构筑以贯通东西、连接南北的铁路大通道为支撑，以九华山旅游轨道交通、江口港区铁路专用线等地方铁路为补充的客货分线运输体系。到2015年初步形成客货分离的双十字干线铁路运输网络。

完善公路网络。以加强与周边地区互连互通为重点，加快高速公路建设，到2015年基本形成“三纵一横一联”高速公路网，通车里程力争达到336公里。以升级改造现有道路为重点，实施干线公路“路网升级工程”、“路网改造工程”、“路网延伸工程”，重点建设对接苏浙的东向公路和连接沿江城市的南沿江快速公路，形成外通内联、上接高速公路、下联乡村公路、连接铁路和水运的“六纵四横四联”干线公路网络，国省干线公路达到二级以上标准。以实施县乡公路改造、危桥加固改造和通达通畅工程为重点，加快农村公路建设，构建干支相连、布局合理、服务高效的农村公路网。

加快过江通道建设。建成南京至安庆城际客运铁路长江铁路大桥、池州长江公路大桥和望东长江公路大桥。以加快江南产业集中区、前江、大渡口与江北联系为重点，加快池州梅龙过江通道、安庆长江二桥、池州前江过江通道前期工作。

完善水运体系。整治长江池州段、青通河、秋浦河干支流航道，推进长江数字航道建设，加快建设沿江十大港区，推进港口物流多

式联运，完善港口集疏运体系，构筑以长江航运干线为主，青通河、秋浦河等内河航道为辅的干支互通、通江达海、与其它运输方式相协调的现代化内河航运体系。到“十二五”末，港口吞吐量达到5000万吨，集装箱吞吐量5万标箱。

拓展航空市场。改善九华山机场运输和通航条件，大力拓展航空客运市场，积极开展旅游包机服务，打造国内精品旅游支线机场。加强城市交通、公路运输与航空运输衔接。

打造综合交通枢纽。依托高速铁路客站和机场，衔接公路、城市公交、城际轨道交通等多种运输方式，建立一体化综合客运枢纽；依托重点铁路货运站场和港口，建设公路等多种交通方式一体化的联运系统。

大力发展公共交通。坚持规划先行、公交先行、便捷换乘的原则，大力实施城市公共交通建设，加快城市公交向郊区、园区及农村延伸，基本建成城乡一体化的公共交通系统。加大政府投入，加强公交基础设施建设，建立及时、全面、双向的公共交通信息服务系统，提高公交服务的智能化、标准化水平。

专栏 20 “十二五”交通重大项目

◆**铁路**。建成南京—安庆城际铁路，开工建设池州—九江城际客运铁路、六安—池州—景德镇铁路池州段、江口港区铁路专用线，积极推进池州—九华山—黄山城际客运铁路前期工作。

◆**高速公路**。建成京台高速(G3)、济祁高速(S23)、安景高速(S27+G35)、沪渝高速(G50)及东九高速(S38)、望东长江公路大桥南岸接线(G35)，推进宣城—石台—东至高速和京台高速复线项目前期工

作。

◆**过江通道**。续建项目：安庆长江铁路大桥；新建项目：望东长江公路大桥、池州长江公路大桥；前期论证项目：池州梅龙过江通道、池州前江过江通道、安庆长江二桥。

◆**水运**。续建项目：池州港江口港区三期工程、东流港区扩建、青通河航道整治、秋浦河航道整治、安徽东至香隅化工园区码头、池州江口物流基地物流园项目、池州港旅游码头。新建项目：大渡口港区公用码头、前江口港区一期工程、梅龙港区一期工程、贵航物流公司一二期工程、童埠港区扩建。

◆**机场**。九华山机场。

第二节 提升水利保障能力

以提高防洪除涝和供水能力为重点，兼顾水环境保护与改善，构建与全面小康社会基本相适应的现代水利支撑体系，确保防洪安全、饮水安全和生态安全。

构筑城乡防洪排涝安全保障体系。加强主城区防洪排涝体系，续建平天湖防洪工程、清溪河整治工程，新建天堂湖至清溪河沟通工程、清溪河外河拦河坝工程，到 2015 年主城区长江堤防防洪标准达到安全防御 1954 年型洪水，排涝标准达到 20 年一遇。加强县城防洪排涝体系，续建东至县、石台县、青阳县城及九华山柯村防洪工程，到 2015 年县城防洪标准达到 20 年至 50 年一遇，排涝标准达到 10 年一遇。加强中小河流防洪治理，实施清溪河下游堤防加固等 13 个中小河流治理工程、20 条 200 平方公里以下的支流河道治理工程。加强万亩圩口达标工程，新建贵池联丰圩等 5 个圩堤加固工程，

到 2015 年内河万亩以上圩口达到安全防御 10-20 年一遇洪水标准。加强沿江圩区防洪排涝体系，实施广丰圩、联丰圩等大中型灌溉泵站技改工程，新建大同圩、同义圩等示范区骨干泵站工程，更新改造 5000KW 农村小型排灌站，提升大同圩、同义圩、秋江圩、丰收圩、广丰圩等圩口堤防升级达标和排涝增容，到 2015 年开发园区防洪标准达到安全防御 1954 年型洪水、排涝标准达到 20 年一遇。

构筑农村水利排灌保障体系。推进新一轮病险水库除险加固，续建 13 座小（一）型水库、30 座小（二）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新建 87 座小（二）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到“十二五”末基本消灭现有的病险水库。以农田渠系配套完善为重点，加强农田水利建设，重点对东至县大板水库等 9 个万亩以上灌区实施渠系配套，推行节水灌溉，提高农田旱涝保收能力，到 2015 年旱涝保收农田达到 100 万亩，灌溉保证率达 90%。完善气象防灾减灾体系和水文、防汛预警机制。

构筑城乡供水安全保障体系。实施饮用水源安全保护工程和重点水源建设工程，保障城乡供水安全。力争开工双溪水库主城区备用水源工程。续建青阳县城供水水源工程。新建石台县城二水厂、大渡口开发区水厂。继续实施农村饮水工程，提高农村自来水普及率，确保村镇供水安全，解决 62 万农村人口饮水安全问题。

构筑水生态环境保护体系。合理开发利用水能资源，新建贵池双丰站等 7 个水电站。加大河湖水系整治与生态修复力度，开展水土保持生态环境建设，推进 30 条小流域治理，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260 平方公里。加快城市水环境建设，实施主城区河湖连通、东至

县城水系沟通、青阳青通河水环境整治工程，改善城市水环境。积极开展农村水环境整治，实施小流域综合治理、坡耕地综合整治、崩岗治理和山洪沟防治工程。推进水利血防工程，实施平天湖等6处水利血防工程，灭螺面积57万平方米。

专栏 21 “十二五”水利重大项目

◆**长江支流治理工程**。完成秋浦河支流白洋河中下游、秋浦河长城圩、东至县七里湖尧渡河堤防加固；实施秋浦河石台横渡和仙寓段、九华河柯村段、九华河杜村河段治理工程；完成青阳县青通河（二期）、青阳县七星河木镇河段（一期）、青阳县七星河木镇河段（二期）防洪工程；实施黄湓河张溪河段、葛公河段、洋湖河段防洪治理工程。

◆**防洪排涝工程**。实施平天湖、东至县城、石台县城、青通河、青通河支流东河县城段城市防洪工程；实施天堂湖至清溪河贯通工程、清溪河上游清淤和驳岸工程、清溪河外河拦河坝工程；实施金鸡圩、沿江沿湖小型圩垸防洪工程。实施下清溪闸、东流老闸加固工程。实施大同圩、同义圩、秋江圩堤坝加固工程，九华河出口河段治理工程；实施贵池联丰圩、贵池区双丰圩、东至县东湖圩、东至县新胜圩、青阳县童埠圩堤防加固工程。

◆**农村水利排灌工程**。实施大板水库、侯店水库、东红水库、新河坝、大农、建国、东山、童埠、广德口等灌区配套工程。实施广丰圩、联丰圩泵站更新改造，大同圩泵站、江丰站、北闸站、杏花村站、建国站、大农站（改）扩建工程，开展清溪排涝站工程建设。

◆**水库建设工程**。完成13座小（一）型水库、117座小（二）型水库除险加固，推进双溪水库工程前期工作。

◆**水资源配置工程**。解决 62 万农村人口饮水安全问题，其中贵池 20 万人，东至 28 万人，青阳 9 万人，石台 5 万人。实施青阳县城供水水源、石台县二水厂、江口水厂一期、大渡口经济开发区供水一期、村镇供水水质检测、网络监控系统等工程。实施城市防洪调度中心、防汛决策支持系统、水利安全应急保障系统、采砂应急等工程建设。

◆**水环境保护工程**。实施 20 条山洪沟综合治理；开展 30 条小流域治理，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260 平方公里。实施主城区河湖连通、东至县城水系沟通、青阳青通河水环境整治工程。

◆**水利血防工程**。实施平天湖、升金湖胜利圩、七星河中下游、白茆水库灌区（西片）、黄湓河灌区、梅街水库灌区血防工程。

◆**农村水电工程**。开展双丰水电站、牛桥一、二级站、清溪河一级站、芳村电站、庆丰二级站、六亩田电站、大板水库电站工程建设。

第三节 构建安全稳定经济清洁的能源保障体系

加强城乡电网建设。按照“科学规划、适度超前、布点合理、网架坚强”的原则，推进新一轮城乡电网建设与改造升级，新建 500 千伏变电站 1 座，新增 500 千伏变电容量 100 万千伏安；新（扩）建 220 千伏变电站 7 座，新增 220 千伏变电容量 192 万千伏安，新建 220 千伏线路 190 公里；新（扩）建 110 千伏变电站 19 座，新增 110 千伏变电容量 100.3 万千伏安，新建 110 千伏线路 310 公里。提升输变（配）电设施智能化水平，提高供电可靠率和电能质量。建成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电源接入需要的现代化电网。

提高天然气和成品油保障水平。推进江南联络线长输管道池州

段及天然气 CNG 加气站建设，建成加气母站 4 座、子站 19 座。加快建设城市天然气管网，确保到 2015 年主城区 70%居民用上天然气。按照适度超前的原则，推进开发园区天然气管网建设。推进安庆—池州—马鞍山成品油输送管道池州段建设，谋划建设油气深加工项目。

积极发展新兴能源。加快吉阳核电前期工作，力争早日开工。加快开发太阳能资源，积极创建太阳能示范城市。在沿江有条件地区规划建设风电厂。鼓励能源林基地建设生物质发电项目。积极开发利用地热资源。有序发展农村小水电。鼓励建设国家绿色能源县（乡）。

专栏 22 “十二五”电网扩容升级改造项目

◆**500KV 电网**：新建 500 千伏涓桥变电站。

◆**220KV 电网**：新（扩）建查村、菊江、双龙、灯塔、蓉城输变电站，新增主变容量 192 万千伏安，新建（改造）线路 190 公里。

◆**110KV 电网**：新建唐田、静安、青阳城南、梅龙、秋江、大渡口、石台城东、教育园区、尧渡、金安、临港、丁桥、天堂湖等 13 个变电站，扩建永胜、潘桥、齐山、福田、静安、唐田等 6 个变电站，新增变电容量 100.3 万千伏安，新建线路 310 公里。

◆**城市 35KV 及以下电网**：新建（改造）城市 10kv 线路 200 公里、城市公用低压网线路 1250 公里，安装无功补偿 800 套、配变终端 700 套。

◆**农村 35KV 及以下电网**：新建（改造）农村 35kv 变电所 17 座、10kv 变电所 200 座，新建（改造）农村 35kv 线路 565 公里、10kv 线路

1805 公里、县公用低压网线路 528 公里，安装县电网调度自动化系统设备 600 套、通信系统设备 1370 套、配变终端 560 套。

第四节 全面提升信息化水平

加强信息基础设施。着力提升现有基础信息网络性能，积极推进 3G 等宽带无线网络建设，加快广播电视网络数字化覆盖和有线网络双向化改造，稳步推进“三网融合”，积极开展下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建设，不断提高网络覆盖率和接入能力，提升信息安全保障水平。

提高全社会信息化水平。进一步推进电子政务网络建设，实现市、县（区）、乡镇（街道）联网，推动政府各部门实施网上协同办公，实现决策信息资源分层共享。不断提升各级政府门户网站功能，推进政务公开和网上办事。加强地理、人口、金融、税收、统计、国防动员等基础信息资源开发利用。积极推进信息技术在社区服务、文化、教育、卫生、就业和社会保障、治安综合管理等领域的应用。

专栏 23 信息化重点工程

◆**信息网络完善提升工程**。构建广覆盖、高可靠、多业务的综合信息基础设施，提高宽带网络覆盖率和接入能力。到“十二五”末，宽带互联网覆盖 100% 乡镇行政村和 90% 以上的自然村；移动和固定电话普及率达到每百人 80 部以上；3G 网络覆盖市县以上城市和大部分乡镇、主要高速公路、工业园区和风景区等；广播和电视人口综合覆盖率分别达到 99% 和 98.5%。

◆**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工程**。选择信息化较好的县区、工业园区和产业集群专业镇开展两化融合试点，积极申报国家、省级信息化示范区；以制造业的改造提升为重点，抓好产品研发数字化、生产过程

自动化、企业管理精细化、商业运营电子化的试点示范。鼓励大中型骨干企业积极发展电子商务，加快现代物流和电子商务的融合，建立起完善的专业协作体系。到“十二五”末，企业经营管理信息化和生产装备数字化达全省平均发展水平，规模以上企业电子商务普及率达80%以上，中小企业达60%以上，银行卡消费占社会消费总额比率平均增长超过20%，网上采购和销售增长额年均增长25%以上。

◆“三农”信息服务工程。加快农村电脑、电话、电视“三电合一”建设，建立覆盖全市“省级农村综合信息服务平台”。发挥农民专业合作社、龙头企业和专业协会的带动作用，加快信息技术在农业生产经营中的应用，实施一批信息农业示范工程。

◆电子政务工程。建成纵向连接市县乡三级外网建设单位，横向连接各级党委、人大、政协、法院、检察院等政务部门的全市政务内网。以政务数据库建设为依托，推行政府信息公开，实现外网平台的在线咨询、申报、办事、查询和内网平台上的申报审理、并联审批、预警管理等功能。到“十二五”末，延伸电子政务外网到90%以上乡镇，实现市、县、乡镇三级政府100%办公自动化，普及视频会议。政府门户网站成为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渠道，市、县信息上网公开率95%以上，65%以上行政许可项目实现在线处理。

◆应急联动与救助系统建设工程。构建市县应急联动指挥平台，完善应急联动救助系统，实现跨地区、跨部门、跨警区以及不同警种之间的统一指挥协调、快速反应，有效应对突发性公共事件。

第二十六章 增强自主创新能力

加快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

体系，走出一条以应用开发为主的创新之路。到 2015 年，全社会研发投入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高新技术产业总产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省级以上创新型（试点）企业占规模以上企业比重超过全省平均水平，专利授权量达到皖江示范区平均水平。

第一节 加快建设创新载体

加快池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大力推进“科技入园”工程，积极创建省级高新区、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和特色产业基地，支持各类开发区建立高新技术园区，加快形成一批特色鲜明、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竞争力的高新技术产业集群。加快创新型园区建设，提升各类园区产业集聚和辐射功能，增强创新能力。完善科技创业服务中心、高层次人才创业园等孵化器功能，建立一批共性技术服务平台、要素交易平台、成果转化平台、中介服务平台、资源共享平台。到“十二五”末，力争设立国家级特色产业基地 1 个、省级特色产业基地 5 个。

第二节 大力培育创新型企业

鼓励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加快建立企业技术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研发机构和工程化平台，引导人才、技术、科研资金等创新要素向企业聚集，推动企业与科研院所、高校与开展多种形式合作，参与行业标准制定，进一步提升创新能力。积极支持科研人员、高校师生、留学回国人员等创办科技型企业。力争到 2015 年创新型企业 and 高新技术企业超过 100 家。

第三节 大力推进产学研合作

引导企业与科研院校、高校开展产学研合作，促进更多的科研成果在本地转化和产业化。探索企业与高校院所建立长期的产学研合作机制，支持有条件的企业与高校院所建立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继续实施科技特派员服务企业活动。完善相关扶持政策，加快专利技术产业化。到“十二五”末，力争100家企业建立产学研长期合作机制，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达到2个。

第四节 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

组建创新人才和团队激励基金、创业风险投资引导基金、重点专利技术产业化扶持基金等“三大基金”，实施“引进百名高层次人才计划”、“培育百家创新企业计划”、“建立百家省级企业技术研发机构计划”、“创建百家高校院所产学研一体计划”、“实施百项重点专利技术产业化项目”等“五百”创新工程，加快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质量建设。支持企业申请专利和促进专利技术产业化，积极培育专利示范企业，积极创建中国驰名商标、安徽省著名商标。深入实施自主品牌和标准化战略，创建一批有较大影响力的产品、工程、企业和区域品牌，在农业、食品加工业、工业和建筑业、服务业重点领域大力实施技术标准战略，在优势产业集群加大推广联盟标准。到2015年，国家专利试点示范企业达到3家，省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达到6家；建成1个以上国家质检中心、若干个以上省级质检中心；发明授权量五年达到150件以上，创建中国驰名商标（行政认定）5件、安徽省著名商标100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5件。

第二十七章 强化人才支撑

坚持人才以用为本，培养与引进并重，重点引进高层次人才、高技能人才和紧缺型人才。

第一节 加强人才培养引进

以高层次创新人才为引领、以应用型人才为主体，统筹推进党政人才、企业经营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把招才引智作为人才队伍建设的重要途径，统筹开发国际国内两种人才资源，建立以企业为主体、产业为牵引的人才培养引进机制，着力解决我市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急需紧缺的专门人才和高端人才问题。

第二节 健全人才服务体系

完善人才工作体制机制。坚持党管人才原则，完善党管人才新格局，建立完善统分结合、上下联动、协调高效、整体推进的人才工作运行机制。建立完善人才管理体制、人才评价发现机制、选人用人机制、人才流动配置机制、激励保障机制。建立健全政府适当投入为引导，用人单位和个人投入为主体，社会投入为补充的多元化的人才开发投入机制。

打造人才创业创新平台。建设创业带动就业孵化基地，加强留学人员创业园、大学生创业园和科技企业孵化器建设，推进院士专家工作站和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建设。围绕重点产业、重点企业，建立一批引智示范基地和示范企业。构建开放统一的人力资源市场体系，加强市、县（区）公共人力资源服务中心建设，健全完善各类人才需求信息库。

专栏 24 人力资源开发工程

◆**党政人才素质能力提升工程。**加大公务员培训教育力度，做好专门业务知识培训和更新知识培训，有计划的选派优秀中青年党政机关干部赴外培训。

◆**专业技术人才培养工程。**坚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制度，实施名师、名医等育才计划，培育一批市级学科带头人；对重点企业的骨干专业技术人员进行职业能力专项培训，加强继续教育基地建设，培养短平快的实用专业技术人才。

◆**高技能人才培训工程。**建成池州职业技术学院、池州技师学院等 5 个企业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支持池州学院培养地方需要的应用型人才。“十二五”期间，培养初级工 5 万人、中级工 2.5 万人、高级工 1 万人、技师 0.1 万人。

◆**引进高层次人才工程。**加大对高级技术人员、高级管理人员和掌握关键技术的拔尖人才引进力度，每年引进高层次人才不少于 50 名。鼓励大型企业与知名高校和科研单位联合组建研发中心，吸引高层次人才来池工作。

◆**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培养工程。**加强对致富带头人、科技带头人、经营带头人等优秀农村实用人才的培养，每个行政村主要特色产业至少有 1-2 名示范带动能力强的带头人。

◆**贫困地区和基层人才支持工程。**积极引导优秀教师、医生、科技人员、社会工作者、文化工作者到贫困地区和基层工作或提供服务，大力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创业就业。

第十一篇 保障规划实施

本规划经过市人民代表大会审议批准，具有法律效力。要采取有力措施，保障规划实施，努力实现规划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

第二十八章 完善规划实施和评估机制

第一节 明确规划实施责任

规划提出的预期性指标和产业发展、结构调整等任务，主要依靠市场主体的自主行为实现。各级政府要通过完善市场机制和利益导向机制，创造良好的政策环境、体制环境和法制环境，打破市场分割和行业垄断，激发市场主体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引导市场主体行为与政府战略意图相一致。

规划确定约束性指标和公共服务领域的任务，是政府对人民群众的承诺。约束性指标要分解落实到有关部门和各县区（管委会）。公共服务特别是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的任务，要明确工作责任和进度，主要运用公共资源全力完成。

第二节 强化政策统筹协调

围绕规划提出的目标和任务，加强经济社会发展政策的统筹协调，注重政策目标与政策工具、短期政策与长期政策的衔接配合。按照公共财政服从和服务于公共政策的原则，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和政府投资结构，重点投向民生和社会事业、农村农业、科技创新、生态环保、资源节约等领域。

第三节 完善绩效评价考核体系

加快制定并完善有利于推动科学发展、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绩效评价考核体系和具体考核办法，弱化对经济增长速度指标的

评价考核，强化对结构优化、民生改善、资源节约、环境保护和基本公共服务等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的综合评价考核，作为各级政府领导班子调整和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奖励惩戒的重要依据。

第四节 加强监测评估

完善监测评估制度，提升监测评估能力，加强服务业、节能减排、劳动就业、收入分配、房地产等薄弱环节统计工作，强化对规划实施情况跟踪分析。市有关部门要加强规划相关领域实施情况的评估，自觉接受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检查。在规划实施中期，组织开展全面评估，并将中期评估报告提交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审议。经评估发现需要对规划进行修订的，要提交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第二十九章 加强规划协调管理

明确总体规划、主体功能区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的功能定位，形成以总体规划为统领，以主体功能区规划为基础，以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城市规划和土地利用规划为支撑，形成各类规划定位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规划体系。完善科学化、民主化、规范化的编制程序，健全责任明确、分类实施、有效监督的实施机制。加强规划的审批和颁布管理。

县区规划要切实贯彻全市的战略意图，结合地方实际，突出地方特色。要做好县区规划与本规划明确的发展战略、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的协调，特别是要加强约束性指标的衔接。县区规划与本规划总体要求不一致的，应在地方年度计划中作出相应调整。

加强年度计划与本规划的衔接。对主要指标应当设置年度目

标，充分体现本规划提出的发展目标和重点任务。年度计划报告要分析本规划的实施进展情况，特别是约束性指标的完成情况。